



国科招标
GUOKE BIDDING AGENT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特别提醒：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本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2. 投标保证金最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到达我公司账户（投标保证金账户：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号：1010 0751 2010 0017 27，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华泰支行）。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
3.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邮购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各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及保证金退还的速度。邮购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指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账户。
4.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有多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跟包组内容必须一致。
5.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之处。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要求的当事人亲笔签署。
6.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7.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8.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9.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10.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函	4
第二章	用 户 需 求 书	10
第三章	投 标 须 知	47
第四章	合 同 条 款	70
第五章	投 标 文 件 格 式	82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对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GZGK17C281A1364Z
2. 项目名称：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3. 采购内容及需求：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采购预算 (人民币)	包组预算 (人民币)
一	倒置荧光显微镜	1台	40万元	125万元
	体视数码荧光显微镜	1台	50万元	
	正置荧光显微镜	1台	25万元	
	普通倒置显微镜	2台	10万元	
二	高通量冷冻组织研磨仪	1台	30万元	221万元
	全自动核酸提取工作站	1台	95万元	
	超微量核酸蛋白检测仪	1台	16万元	
	便携式荧光定量 PCR 仪	2台	26万元	
	PCR 仪	1台	8万元	
	全自动洗板机	1台	16万元	
	自动石蜡切片机	1台	30万元	
三	细胞代谢分析仪	1台	100万元	250万元
	数字 PCR 仪	1台	150万元	
四	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	1台	150万元	218万元
	可降温 CO2 培养箱	2台	18万元	
	全自动电泳系统	1台	20万元	
	高效基因转染系统	1台	30万元	
五	冷冻干燥机	1台	30万元	175万元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1台	60万元	
	紫外分光光度计	1台	25万元	
	双荧光细胞功能分析系统	1台	60万元	

- (1) 详细要求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第二章“用户需求书”；
- (2) 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同意，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 (3) 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进行投标报价。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或自然人；
-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注：（1）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携带以下资料（加盖公章）前来购买招标文件，并在参加正式投标时放入投标文件中：

- 1) 营业执照等副本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执照证件复印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书面声明原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 潜在投标人须保证以上所提交的资料真实、完整、有效、一致, 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供应商参加投标应购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对外发售的招标文件, 并在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有关报名登记手续后才有资格参加投标。

(3) 为了报名工作提高效率, 供应商可先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上下载“**购买文件登记表**”, 填写后打印并与以上资料一并携带购买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0 日止 (工作日上午 9: 00-12: 00, 下午 14: 00-17: 30, 法定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发售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 2 楼接待室 (进科学院大门→直走约 30 米→从**人行天桥底下**一楼大门进→左转上二楼), 联系人: 郭小姐, 联系电话: 020-8768550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 元整 (售后不退)。如需要邮寄, 另需交纳人民币 50 元作为特快专递邮寄费用 (购买招标文件账户: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 7120 5774 194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先烈中路支行), 款到后即寄出。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6.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18 年 1 月 11 日 09:00~09:30 (北京时间)。

7. 递交投标文件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 2 楼开标室。

8.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18 年 1 月 11 日 09:30 (北京时间)。

9. 开标地点: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 2 楼开标室。

10. 本项目招标公告等信息在相关法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 (www.gzgkbidding.com) 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上公布, 并视为有效送达。

11. 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自 2017 年 12 月 22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止)

1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联系人: 蓝小姐

联系电话: 020-81616623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塍兴渔路 1 号

采购代理机构: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杨小姐、董小姐

联系电话: 020-87683165、87776423

传真号码: 020-87685201

电子邮箱: gzgk@gzgkbidding.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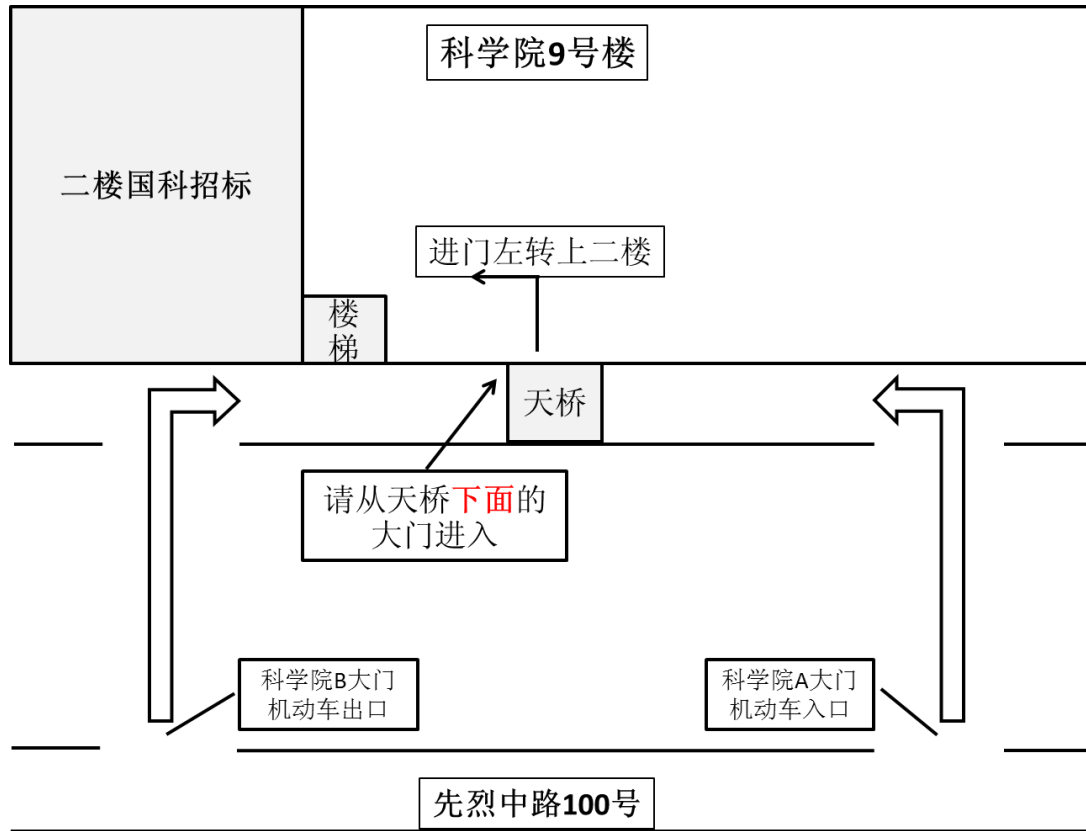
联系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100 号科学院大院 9 号楼 2 楼

邮政编码: 510070

网址: www.gzgkbidding.com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具体位置图:



(平面指引路线图)



(实景指示图)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一、总体要求

1、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标有“▲”的条款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的将被严重扣分。

3、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4、用户需求书中的设备性能和技术指标仅为最低要求。投标人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设备必须给出具体的型号，并提供原厂有关产品说明资料（或有关产品的彩页说明）作为附件。所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必须能反映投标人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和《技术要求响应表》中响应的指标参数。若提供的产品说明资料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同一指标不一致时，应由生产厂商出具相关证明，否则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6、投标人必须承诺所投标产品中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已经获得 CCC 认证证书。

7、节能产品的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以国家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列产品及相关规定为准。如果涉及到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产品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报价明确列明具体产品的节能证书编号。

8、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以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为准。

9、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10、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偏离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11、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12、如果投标产品是进口产品的，中标人协助办理所有的进口手续。

13、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

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4、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按照投标须知的内容提供相应的资料。

★15、投标人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且所投产品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须提供投标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等);

二、投标报价要求

(一)采购人为科研单位,享受进口设备免税优惠政策,投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报免进口环节税的价格。(采购预算中单独注明为含税价格的除外)

(二)报价方式: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以人民币报价。价格包括:

货款、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以人民币报价。价格包括:

(1) CIP 广州口岸。

(2) 其他伴随服务费用:

1) 货物从进口口岸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其他当地发生的伴随费用。

2) 安装与调试、验收、检验、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技术服务、卸货费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

3)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如外贸公司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三、技术要求

(一) 实现的功能

通过仪器设备的购置等,建设成为我国水生动物疫病防控领域仪器设备齐全、技术能力强、人员素质高的国家水生动物疫病流行病学与免疫防控综合实验室,具备水生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分析、研究能力,重大疫病的诊断技术与诊断试剂研究的能力,重大疫病疫苗创制与免疫防控研究能力,水生动物疫病防治用药安全评估能力,微生态制剂研发和生态防控研究能力,水生动物卫生风险评估以及水生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能力,水生动物卫生法规标准研究能力等,为有效控制我国水生动物疫病流行和防止国外水生动物疫病的进入提供技术支撑,为国家水生动物疫病防控决策和卫生管

理提供科学依据。

(二)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GB/T 19864.2-2013 体视显微镜 第2部分: 高性能体视显微镜;
2. GB/T 2985-2008 生物显微镜;
3. GB5959.4 电热设备的安全;
4. 基因转染系统: 产品满足 CE 认证, 执行 ISO9001:2008 标准;
5. 大分子相互作用仪: USP 1058, ANALYTICAL INSTRUMENT VERIFICATION; USP 1105, IMMUNOLOGICAL TEST METHODS—SURFACE PLASMON RESONANCE

(三) 本项目确定的核心产品是:

包组号	核心产品
一	倒置荧光显微镜
二	全自动核酸提取工作站
三	细胞代谢分析仪、数字PCR仪
四	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
五	双荧光细胞功能分析系统

注: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包组一

A、倒置荧光显微镜

1. 主要用途:

用于对离体培养的细胞、组织进行形态观察, 可使用明场、相差以及荧光功能对细胞或组织不同部位进行显微结构成像, 也可使用荧光标记或者转基因表达等方法, 对细胞内细胞器、特异性蛋白进行定位、成像, 并构建细胞骨架, 并可以多种观察方法结合, 通过荧光与相差、明场图像的结合, 得出特异性荧光位点在细胞或组织内的空间位置。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2 环境温度: 10 $^{\circ}$ C \sim 25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60%RH。

3. 技术指标:

3.1 显微镜主机

3.1.1 光学系统: 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 具有色差、反差双重修正功能;

★3.1.2 具有明场, 相差, 万能 DIC, 荧光功能。同时满足玻璃器皿和塑料器皿的 DIC 观察。

3.1.3 双光路均可升级实现 DIC 观察

★3.1.4 调焦最大行程 ≥ 13 mm。

3.1.5 稳定调焦系统, 设有上限停止功能; 配有 88 mm/65 mm/54 mm/36 mm 等培养皿样品夹、通用样品夹和多孔板样品夹。

3.1.6 载物台: 双手低位置同轴驱动旋钮的高抗磨损性内藏式陶瓷覆盖层载物台。

3.1.7 人体工效学镜筒, 视场数 ≥ 23 , 可绕轴 360° 旋转;

3.1.8 多光路出口, 分光方式(100% vis : 0% L / 0% vis : 100% L / 50% vis : 50% L);

3.1.9 万能聚光镜工作距离 ≥ 53 mm, 数值孔径 ≥ 0.4 , 可 270° 旋转, 可支持相差、万能 DIC 功能;

3.1.10 透射光采用 LED 照明, 色温高, 寿命 ≥ 1 万小时。

★3.1.11 万能相差环技术, 可同时支持 5X、10X、20X、40X 相差物镜而不需要切换相差环。

3.2 物镜: 增强反差型平场荧光型物镜, 10X 至 40X 为长工作距离物镜。

5X (NA ≥ 0.15) ph1

10X (NA ≥ 0.25) ph1

20X (NA ≥ 0.35) ph1

40X (NA ≥ 0.55) ph1

3.3 荧光

3.3.1 ≥ 120 W 荧光冷光源, 长寿命, 易调节, 对样品没有热传导。

3.3.2 “光陷阱”技术有效消除荧光杂光, 使对比度极大程度增强; 高效率光片组的应用, 有效保护样品;

3.3.3 高效率光片组的应用, 有效保护样品;

3.3.4 DAPI、GFP、Rhodamin 荧光滤块;

3.4 同品牌专业高灵敏度冷 CCD:

3.4.1 原厂同品牌冷 CCD: 彩色 CCD 原始物理像素 $\geq 4250 \times 2838$ (1200 万像素); 感光芯片 ≥ 1 寸, 感光面积 ≥ 13.2 mm x 8.8 mm; 保证能接收足够的光信号。动态范围 $\geq 1380:1$, 即信噪比 ≥ 63 dB;

3.4.2 像素点 ≥ 3.1 微米 x 3.1 微米;

3.4.3 满井电子 ≥ 9000 电子;

- 3.4.4 读出噪音不超过 6.5 电子;
- 3.4.4 暗电流不超过 0.1 e⁻/p/s;
- 3.4.5 数字化转换 \geq 14 bit;
- 3.4.6 输出速度 \geq 10 frames/s@4248 \times 2832 (全分辨率下);
- 3.4.7 Binning 模式: 1X1; 2X2; 3X3; 4X4; 5X5;
- 3.4.8 半导体制冷; 曝光时间: 0.25 毫秒至 60 秒
- 3.5 同品牌图像分析系统:
 - 3.5.1 支持 bmp, tif, jpg, gif, tga, png, j2k, jp2, mac, msp, ras, pct, eps, wmf, psd, img, cmp, zvi, lsm, czi 等格式图像输入、输出
 - 3.5.2 曝光模式自动、测光、手动可选
 - 3.5.3 有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 完全展现各个曝光量级上的所有图像信息
 - 3.5.4 多色彩通道白平衡调节
 - 3.5.5 可自动调整至 3200K 色温
 - 3.5.6 多种分辨率模式可选
 - 3.5.7 多色彩通道柱状图
 - 3.5.8 可手动白平衡调节
 - 3.5.9 带有黑平衡调节
 - 3.5.10 可对未拍摄图像进行旋转镜像等操作
 - 3.5.11 多种预览模式可选
 - 3.5.12 可对图像进行标记: 添加文本或箭头、标尺等
 - 3.5.13 亮度、对比度、gamma 值调整
 - 3.5.14 预览图像下可调整放大或缩小
 - 3.5.15 图像平滑、锐化等处理
 - 3.5.16 荧光叠加及测量功能。

4. 配置清单:

- | | |
|---------------------------|-----|
| 4.1 研究级倒置荧光显微镜主机 | 1 套 |
| 4.2 相差荧光物镜 5x、10x、20x、40x | 1 套 |
| 4.3 长寿命荧光照明光源及荧光滤块 | 1 套 |
| 4.4 显微成像系统及软件 | 1 套 |

4.5 图形工作站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设备验收合格后保修壹年, 终身维护。需提供 24 小时 400 服务热线号码, 可在线解决故障、应用问题。

6.2 售后服务需有完善的管理体系, 如 ISO 认证等, 需提供相关证书编号及复印件。

6.3 免费培训 2-3 次;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 2-3 人。

B、体视数码荧光显微镜

1. 主要用途:

用于组织培养、鱼类养殖、水产研究等领域, 对样品进行大体形态观察和荧光观察, 以及对样品进行吸取、挑选或者解剖等实验。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2.2 环境温度: 10 $^{\circ}$ C \sim 25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60%RH。

3. 技术指标:

★3.1 光路设计: 垂直光学系统, 双光路图像信息均无差异, 可以在变焦观察时从上方直接拍摄图象, 绝无倾斜变形;

3.2 主机无级连续变倍比 \geq 16:1, 标准放大倍数: 7X -112X;

★3.3 配备 1.0X 高分辨率物镜, 数值孔径 \geq 0.25; 主机最大光学分辨率 \geq 1600 线对;

3.4 无级连续变倍, 电动调节, 精度 0.1 倍;

3.5 焦距电动连续调节, 步进 \leq 350nm;

3.6 荧光冷光源: 120W 超高压金属卤化物灯;

3.7 电动复消色差荧光光路, 4 孔位电动荧光滤片转盘, 电动荧光光阑;

3.8 “HE” 高效荧光滤片组, 比传统荧光滤块减少 50%曝光时间, 避免荧光的快速淬灭。配备蓝色、绿色、红色荧光三组带通激发滤块;

3.9 反射光采用万向双支光纤照明;

3.10 大型透射底座, 具有明场、暗场、斜照明等多种照明方式, 色温可调; 并使用高功率冷光源作为照明光源, 确保有足够的光量供应。

3.11 控制器操控显微镜所有功能, 方向杆、滚轮、按键、触摸屏四种以上控制方式; 可选配脚踏板控制器; 电动调焦; 电动变倍, 低于 1% 误差率, 精度 0.1 倍; 记忆多个调焦位、倍率、照明方式, 方便

观察条件重现; 显示 z 轴调焦位置; 实现 z 轴测量; 显示放大倍率; 显示正在使用的物镜; 显示景深; 显示视野范围; 显示分辨率;

★3.12 原厂同品牌制冷 CCD: CCD 芯片 ≥ 1 英寸, 原始物理像素 $\geq 2752 \times 2208$ (600 万像素), 信噪比 $\geq 68\text{dB}$, 输出速度 ≥ 19 frames/s @ 2752 \times 2208;

3.13 同品牌分析软件模块:系统控制平台模块: 为以后的功能升级提供了操作平台, 并对数码 CCD 实行自动控制, 图象处理工具如增强、编辑(修改)、注释、档案保存以及图像打印, 能满足常规工作和科研的不同需求。具有测量模块; 多通道荧光叠加模块; Z 轴扫描模块; 景深扩展模块;

4. 配置清单:

4.1 研究级体视荧光显微镜主机	1 套
4.2 电动调焦立柱、电动透射光底座	1 套
4.3 长寿命荧光照明光源及荧光滤块	1 套
4.4 1X 物镜及环形光反射照明光源	1 套
4.5 显微成像系统及软件	1 套
4.6 图形工作站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6.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 1 年, 终身维护。售后服务需有完善的管理体系, 如 ISO 认证等,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6.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电话响应 ≤ 4 小时, 到场响应 ≤ 72 小时。

6.4 免费培训 2-3 次;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 2-3 人。

C、正置荧光显微镜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生物组织、细胞、微生物等的结构分析, 对固定在玻片上的组织病理切片、微生物、细胞等样品进行显微结构观察; 样品经染色或荧光标记, 利用样品颜色与背景的反差, 可得出清晰的明场结构图, 结合荧光标记后的图像, 可对特异性荧光位点进行空间定位, 也可用于荧光原位杂交等实验。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 1 。

2.2 环境温度: 10 $^{\circ}\text{C}$ ~25 $^{\circ}\text{C}$; 相对湿度: 10~60%RH。

3. 技术指标:

3.1. 显微镜主机:

3.1.1 具有色差和反差两种校正光学系统, 保证全面清晰高对比度的图像;

3.1.2 显微镜透射光部分与反射光含物镜转换器部分完全分开, 便于升级扩展各种观察方式。

3.1.3 具有明场、荧光观察技术, 可升级塑料 DIC 和传统 DIC 适合各类标本的观察;

★3.1.4 承载目镜的双观察筒须可绕轴 360 度旋转。

3.1.5 目镜视野范围 ≥ 23 mm; 物镜转盘 ≥ 6 孔;

3.1.6 配备 5 \times 、10 \times 、20 \times 、40 \times 、100 \times 高级平场荧光型物镜, 具有平场度修正, 色彩还原柔和, 适合病理玻片观察。

5X :N. A. ≥ 0.15 , 工作距离 ≥ 12.0 mm;

10X:N. A. ≥ 0.25 , 工作距离 ≥ 6.5 mm;

20X:N. A. ≥ 0.45 , 工作距离 ≥ 0.63 mm;

40X:N. A. ≥ 0.65 , 工作距离 ≥ 0.60 mm;

100X:N. A. ≥ 1.25 , 工作距离 ≥ 0.29 mm;

3.1.7 具有高级聚光器, 科勒照明;

★3.1.8 荧光滤块转盘 ≥ 6 孔;

3.1.9 配置 3 个荧光滤块: DAPI、GFP、Rhodamin.

3.1.10 具有消除背景荧光的光捕捉技术“Light Trap”或同样功能技术;

3.1.11 荧光光源 ≥ 120 W 金属卤化物冷光源, 长寿命, 易调节, 对样品没有热传导。

3.1.12 具有白平衡光调节功能, 满足标本观察的最大清晰度;

3.1.13 超硬防刮花载物台, 密封式载物台移动轨道, X、Y 轴移动高低松紧可调, 防腐蚀载物台, 面积 $\geq 220 \times 170$ mm, 调焦杆长度 ≥ 135 mm;

3.1.14 底座两侧均带透射光光强调节旋钮, 是日常操作更加得心应手;

3.1.15 无需工具即可拆卸载物台及聚光镜, 在必要时使清洁工作更简单;

3.1.16 在不更换三目镜筒的前提下可增加新的照相出口, 而方便同时接驳显微摄像装置;

★3.1.17 超大样品空间, 物镜与样品间距离最高 ≥ 100 mm;

3.2. 同品牌专业高灵敏度冷 CCD:

★3.2.1 原厂同品牌冷 CCD: 彩色 CCD 原始物理像素 $\geq 4250 \times 2838$ (1200 万像素); 感光芯片 ≥ 1 寸, 感光面积 ≥ 13.2 mm x 8.8 mm. 动态范围 $\geq 1380:1$, 即信噪比 ≥ 63 dB;

3.2.2 像素点 ≥ 3.1 微米 x 3.1 微米;

3.2.3 满井电子 ≥ 9000 电子;

3.2.4 读出噪音不超过 6.5 电子;

3.2.5 暗电流不超过 0.1 e⁻/p/s;

3.2.6 数字化转换 ≥ 14 bit;

3.2.7 输出速度 ≥ 10 frames/s@4248 \times 2832 (全分辨率下);

3.2.8Binning 模式: 1X1; 2X2; 3X3; 4X4; 5X5;

3.2.9 半导体制冷; 曝光时间: 0.25 毫秒至 60 秒

3.3. 同品牌图像分析系统:

3.3.1 支持 bmp, tif, jpg, gif, tga, png, j2k, jp2, mac, msp, ras, pct, eps, wmf, psd, img, cmp, zvi, lsm, czi 等格式图像输入、输出

3.3.2 曝光模式自动、测光、手动可选

3.3.3 有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 完全展现各个曝光量级上的所有图像信息

3.3.4 多色彩通道白平衡调节

3.3.5 可自动调整至 3200K 色温

3.3.6 多种分辨率模式可选

3.3.7 多色彩通道柱状图

3.3.8 可手动白平衡调节

3.3.9 带有黑平衡调节

3.3.10 可对未拍摄图像进行旋转镜像等操作

3.3.11 可全面控制显微镜, 包括调焦、转换物镜、亮度、光闸等

3.3.12 多种预览模式可选

3.3.13 可对图像进行标记: 添加文本或箭头、标尺等

3.3.14 亮度、对比度、gamma 值调整

3.3.15 预览图像下可调整放大或缩小

3.3.16 图像平滑、锐化等处理

3.3.17 荧光叠加及测量功能。

4. 配置清单:

4.1 研究级正置荧光显微镜主机	1 套
4.2 荧光物镜 5x、10x、20x、40x、100x	1 套
4.3 长寿命荧光照明光源及荧光滤块	1 套
4.4 显微成像系统及软件	1 套
4.5 图形工作站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6.2 设备验收合格后保修壹年, 终身维护。需提供 24 小时 400 服务热线号码, 可在线解决故障、应用问题。

6.4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电话响应≤4 小时, 到场响应≤72 小时。

6.5 免费培训 2-3 次;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 2-3 人。

D、普通倒置显微镜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对离体培养的细胞、组织进行形态观察,使用明场、相差功能直接对培养皿中的被检物体进行显微观察和研究,监测培养细胞、组织的生长状态。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2 环境温度: 10 $^{\circ}$ C \sim 25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60%RH。

3. 技术指标:

- 3.1 光学系统: ICS 无限远光学系统。
- 3.2 调焦方式: 物镜垂直移动,粗调行程 37.7mm/转,微调行程: 0.2mm/转;
- 3.3 聚焦机构: 备有聚焦机构同轴粗、微调旋钮,粗调旋钮扭矩可调,行程 9mm,备有上、下限位装置,上调节行程为 9 mm,最小调节 1 μ m;
- 3.4 三目镜筒,光量分布: 观察/照相=50/50,瞳距 48-75mm,眼点高度由桌面向上 360-397mm,水平倾角 45 度,视场数 20mm;
- 3.5 配备 4 \times 、10 \times 、20 \times 、40 \times 无限远颜色校正系统物镜,长工作距离相差物镜。
- ★3.6 双光源照明系统: 同时配备 6V 30W 卤素灯光源及 LED 白光光源。
- 3.7 万能相差环 PH1 可用于所有物镜(10X, 20X, 40X), 相差滑板: 可对中相位插片(PH1, PH0, 中空位)。
- ★3.8 配备长方行机械载物台-横向行程 \geq X126 x Y78mm,带 96 孔板适配器,35-65mm 圆形培养皿;
- 3.9 具有物镜指示标记,方便知道当前的放大倍数。
- 3.10 超长工作距离聚光镜(a=55mm),数值孔径不小于 0.4;
- ★3.11 照明系统具备自动关闭功能,照明灯可以设置在打开 15min 后自动关闭。载物台前端两侧均有光源唤醒按钮。
- 3.12 目镜、物镜、聚光镜都进行防霉处理,在湿热的环境中工作也不受影响。
- 3.13 符合 CE, UL, CSA, IVD, DIN EN 61010-1(IEC 61010-1), ISO 9001 等认证标准。

4. 单台设备配置清单:

- | | |
|-------------------------|-----|
| 4.1 倒置显微镜主机 | 1 套 |
| 4.2 相差物镜 5x、10x、20x、40x | 1 套 |
| 4.3 聚光镜及相差观察套件 | 1 套 |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6.1 设备验收合格后保修壹年, 终身维护。具备 24 小时 400 服务热线, 可在线解决故障、应用问题。
- 6.2 售后服务需有完善的管理体系, 如 ISO 认证等,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 6.3 免费培训 2-3 次;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 2-3 人。

包组二:

A、高通量冷冻组织研磨仪

1. 主要用途:

用于大批量组织样品进行病原检测的前期研磨处理。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220V(±10%), 50Hz/60Hz
- 2.2 工作环境温度: 15~23℃

3. 技术指标:

- 3.1. 电源: 220V/50Hz 两相
- ▲3.2. 采用垂直振荡模式
- ▲3.3. 高通量: 可同时处理 6 块 96 孔深孔板 (即 576 个样品)
- ★3.4. 如单个样品量大, 仪器可容纳 50ml 样品管, 并能同时处理 10 个以上样品。
- 3.5. 可调夹具: 可通用 0.6-2ml、5ml、15ml、50ml 研磨瓶, 无需更换夹具
- ★3.6. 研磨时样品行程不少于 3.5cm, 研磨速率可达 1750 次/分
- 3.7. 人性化: 96 孔板分珠器, 一次操作就能在所有孔内装载 1 粒研磨珠。
- 3.8. 可适应各种样品: 植物根、茎、叶、果实、种子的研磨; 动物组织、内脏的研磨、培养细胞破壁、酵母细菌破壁。
- 3.9. 可承担多种实验方案的前处理: 植物组织、动物组织以及微生物中 DNA、RNA、蛋白质的提取; 水果、蔬菜、水产品等农药残留检测; HPLC, LC/MS, GC/MS 的上样前处理等。
- 3.10. 研磨方式: 可进行湿磨、干磨以及冷冻研磨。
- 3.11. 具有预冷冻附件, 可进行低温冷冻研磨处理热敏性样品
- 3.12. 96 孔深孔板为圆底, 且需能在常温及低温两种模式下使用, 并能在研磨过程中保持低温。
- 3.13. 电子时间控制显示, 定时器最大值 20 分钟
- 3.14. 具有透明视窗可让使用者随时掌握研磨情况, 带有启动及停止按钮, 可让使用者在研磨过程中随时停止以及再次启动
- 3.15. 操作软件: LCD 彩屏显示, 振荡频率和研磨时间可根据需要自由设置, 可满足对于样品精确到秒的研磨条件设定

3.16. 安全性: 具有安全锁及样品舱密闭夹, 确保使用人员安全

▲3.17. 所有耗材, 如深孔板, 样品管均为国际标准, 其中研磨钢珠为同厂产品。

3.18. 仪器需能适应更多的样品量, 可选配 2ml, 15ml, 50ml 离心管和 0.6mlPCR 管, 每种样品管都应可选配金属试管架以适应液氮环境。

4. 配置清单:

4.1 主机 1 台

4.2 可调节的夹具 1 个

4.3 嵌套托盘 1 个

4.4 预填充瓶 1 个

4.5 深孔板和板盖 1 个

4.6 瓶组和离心管 1 套

4.7 研磨介质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安装场地测量: 仪器厂商派遣专业安装工程师到用户指定场地进行安装条件测试, 如果不合格需提供解决方案并协助用户完成环境改造;

6.2 安装调试及验收: 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 根据用户时间安排协助完成安装、验收相关指标等工作;

6.3 培训服务: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为期 1 周的操作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6.4 售后保障: 仪器出现故障能够 2 小时电话响应, 电话解决不了的 24 小时内赶到用户现场给予解决。

6.5 仪器设备的保修期为一年, 自安装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因仪器故障停用的时间, 免费质保期累计相应顺延。免费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B、全自动核酸提取工作站

1. 主要用途:

从包括血样、体液、细胞、组织、菌体等多种样本中提取核酸(包括基因组 DNA, RNA, 总核酸, 病毒 RNA/DNA)和重组蛋白, 且达到批量化处理。

2. 工件条件:

2.1 温度范围 15—32 摄氏度, 湿度 15—75%, 海拔不超过 2000m;

2.2 电压 85—263V, AC 50/60Hz。

3. 技术指标:

3.1 硬件:

3.1.1 仪器类型: 台式独立整体机, 系统整合高性能处理器, 触摸屏操控

▲3.1.2 控制模式: 既可以独立控制样品纯化模块和 PCR 构建模块, 也可以控制样品纯化模块和 PCR 构建模块进行连续工作;

3.1.3 上样模块: 上样方式灵活, 支持不同样品管和 96 孔板类型, 可以使用各种规格 (1.5/2.0 ml) 离心管和 0.2 ml PCR 管和 96 孔板上样, 无需将样品转移至特定的上样规格; 一个批次中可以装载不同类型的样品管; 工作板位: 6 个工作板位, 每个工作板位可独立冷却至 4℃;

▲3.1.4 上样过程: 不受时间限制, 可在前一批次样本纯化过程中加入新的待纯化样本;

3.1.5 采用封闭箱体在处理有害样本时, 最大程度减少对实验室及操作人员的污染。

3.1.6 内置移动紫外消毒系统, 可对全工作台面进行灭菌消毒, 同时也可防止核酸分子气溶胶造成交叉污染在处理有害样本时, 最大程度减少对实验室及操作人员的污染。

★3.1.7 样品预处理模块有加热和震荡功能, 可用于样本的前处理

3.1.8 滤芯吸头, 杜绝样本间交叉污染, 仪器会将用过的吸头直接丢入废弃吸头存储仓, 避免台面污染; 移液头每个通道都配有独立的防滴液装置, 保证样品和试剂安全;

▲3.1.9 样本追踪: 自始至终的数据跟踪系统, 样本上样时条码扫描仪即可全自动扫描条码, 并一直对应至相应洗脱产物;

3.3.1.10 采用磁珠技术进行核酸纯化, 由于核酸纯化和磁珠分离利用专门的磁力分离架进行, 减少了移液步骤, 提高了操作效率。

3.1.11 一次实验中可装载 2 种不同的试剂盒; 一次实验中可使用 4 种不同的程序;

3.2. 软件

3.2.1 触摸屏操控软件, 并可永久免费在线升级, 预装应用程序, 无需优化, 保证纯化结果;

3.2.2 界面: 内置 USB 接口, 100M 网卡接口

3.3 性能:

3.3.1 移液体积: 2-1500 μl;

3.3.2 移液精度: 3.0%, 5 μl; 1.5%, 50 μl

3.3.3 可兼容多种上样方式, 包括 1.5/2.0ml 离心管、5ml 采血管、96 孔板, 最大处理样本体积可达 1ml。

3.3.4 样品适配性广: 可处理全血、组织、细胞、血清/血浆、痕量样本 (如毛发), 痰液、拭子、尿液、粪便、胃内含物、食物残渣等各种样本。

3.3.5 可处理样本量: 样品通量: 每批可同时处理 1-24 个样本, 一次可以处理多至 96 个样本

★3.3.6 纯化产物可以直接收集于 96 孔板内或 离心管内;

3.3.7 可提供多种原厂预装试剂盒, 无需人工配制任何试剂;

3.3.8 洗脱方式: 洗脱体积可调, 用户可自行调节纯化产物中核酸浓度, 以直接用于下游应用

4. 配置清单:

- 4.1 主机, 1 套
- 4.2 启动试剂盒, 1 套
- 4.3 操作手册, 1 本
- 4.4 电源线, 数据线各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6.1 免费安装调试
- 6.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质量保证期壹年
- 6.3 免费培训 2 人直至能完全独立操作

C、超微量核酸蛋白检测仪

1. 主要用途:

超微量生物检测仪用于课题研究中核酸定量及纯度检测、205nm 多肽分析、蛋白 A280 检测、蛋白 Bradford 检测、蛋白 BCA 检测、细胞浊度检测, 以及其他紫外/可见光检测。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操作电压: 12V。
- 2.2 环境温度: 10℃~25℃; 相对湿度: 10~60%RH。

3. 技术参数:

- 3.1 基座检测下限: 2ng/ul (dsDNA), 0.06mg/ml (BSA), 0.03mg/ml (IgG);
- 3.2 基座检测上限: 27,500ng/ul (dsDNA), 820mg/ml (BSA), 400mg/ml (IgG);
- 3.3 波长范围: 190—850nm 连续波长全光谱分析;
- ▲3.4 光程: 内含 0.03, 0.05, 0.1, 0.2, 1mm 5 个光程, 根据样品浓度进行自动匹配最佳光程, 无需手工设置, 光程调节器不会暴露在空气中, 避免灰尘, 纸屑或液体进入生锈导致光程不准确;
- 3.5 检测重复性: 0.002A(1.0mm 光程) 或 1%CV;
- 3.6 最小样品体积 ≤1ul;
- 3.7 载样点采用 303 高抛光高耐磨不锈钢, 并与主机整合在一起, 直接上样并进行样品检测, 无需使用微量比色皿和毛细管等容器;
- ▲3.8 当样本中存在污染物时, 能鉴定的污染物 (≥5 种); 样本检测的结果会自动扣除污染物的 OD 值;
- 3.9 仪器操作: 7 英寸, 1280×800 高分辨率彩色触摸屏, 触摸屏可左右移动或前后 45 度角调整角度; 操作系统内存 ≥32GB 闪存, 操作系统支持的语言 ≥8 种;

3.10 可免费下载电脑软件,用于分析和管理从仪器中导出的结果;

★3.11 仪器内置传感器,在检测前对样品形成的液柱进行数码成像;

3.12 仪器的无线局域网和蓝牙设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无线电管理局核准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4. 配置清单:

4.1 主机 1 台

4.2 分析软件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6.2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6.3 维修响应时间: 在 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D、便携式荧光定量 PCR 仪

1. 主要用途:

用于野外养殖场、基层单位及常规实验室进行病原的定量分析和定性检测。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兼容 100-240V, 50-60Hz。

2.2 环境温度: 15°C~30°C; 相对湿度: 10%至 85%。

3. 技术指标:

3.1 反应通量: 16

3.2 反应管: 0.1ml 单管

3.3 反应体系: 10 - 100 μ l

3.4 温控系统: 半导体制热/制冷, 温控范围 +40 至+99° C

3.5 升降温速率: 升温 3° C/s, 降温 1.5° C/s

▲3.6 温度均一性: \leq +/- 0.05° C

3.7 温度准确性: \leq +/- 0.25° C

3.8 反应时间: <50 min

3.9 荧光激发: 500 nm

3.10 荧光检测: CMOS 相机检测

3.11 支持双色检测: 具有

3.12 校正染料: SYBR Green I / FAM / ResoLight ; VIC / HEX / Texas Red;

▲3.13 实验应用: 相对和绝对定量分析、熔解曲线分析、终点法基因分型、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分析 (HRM)

3.14 灵敏度: 1.1 倍浓度差分析、9 个数量级动态范围、单拷贝数分析

★3.15 仪器控制: 可连接电脑或连接 U 盘(预编好程序)控制仪器运行

4. 单台设备 配置清单:

4.1 主机, 1 台

4.2 迷你离心机, 1 台

4.3 小型振荡器, 1 台

4.4 便携式箱体, 1 台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6.2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6.3 维修响应时间: 在 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 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 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E、PCR 仪

1. 主要用途:

扩增/PCR, 克隆, 测序, 基因表达研究, 突变。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兼容 100-240V, 50-60Hz。

2.2 环境温度: 15°C~30°C; 相对湿度: 10%至 85%。

3. 技术指标:

▲3.1 发应模块: 96 孔温度梯度快速模块;

3.2 样品容量: 96×0.2 ml 反应管;

3.3 反应体积: 1-50ul; 具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

▲3.4 温度梯度范围: 30-100°C ;

3.5 温度梯度温差范围: 1-24°C;

3.6 温度梯度精确度: ±0.2°C;

3.7 温度梯度均一性: ±0.4°C;

3.8 最大升降温速率: 5° C/秒, 升降温速率在 0-5°C/s 之间可调, 以 0.1°C/s 步进调节;

3.9 热盖温度范围: 0-110°C; 热盖可调节高低, A0I 旋盖设计功能可防止旋盖过压碎 PCR 反应管, 广泛适用于各种反应管;

3.10 提供自动编写程序功能, 能够根据扩增产物长度, 引物序列等数据自动生成标准、快速、超快

速三种扩增程序。

3.11 内置微电脑控制软件, 可通过移动存储设备或电脑, 直接传输数据; 具有 3 种温控模式, 计算控温模式及 Block 控温模式等; 标配 TM 自动计算软件。

3.12 输入功率: 最大值 700W

4. 配置清单: 主机 1 台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由厂家或厂家授权售后经销商负责培训。

F、全自动洗板机

1. 主要用途:

常规 ELISA 实验清洗、细胞学分析、MSD 自动分析、高通量免疫细胞化学分析、FLIPR Ca²⁺流、基因表达及细胞因子研究、ELISPOT 分析、血浆/血清样品制备、磁珠及聚乙烯微球清洗、质粒 DNA 纯化、膜分析。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兼容 100-240V, 50-60Hz。

2.2 环境温度: 15℃~30℃; 相对湿度: 10%至 85%。

3. 技术指标:

3.1 微孔板类型: 96 孔板; 浅孔和标准高度板; 实心 and 滤底板;

▲3.2 清洗通道: 96-道洗头

★3.3 超声清洗: 内置超声清洗用于洗头自动维护

3.4 震荡: 程序设定分钟、秒, 最高达 60 分钟强度-低, 中, 高或可变

3.5 浸泡时间: 程序设定分钟、秒, 最高达 60 分钟

3.6 清洗速度: 96-孔: 3 抽吸 / 分液. 循环, 300 μL/孔, 96-道洗头, 最后抽吸: <30 秒

3.7 液体输送: 内置正压可置换泵

3.8 真空抽滤: 可选真空抽滤水平(30 秒, 接近完成):

3.9 容量范围: 25—3,000 μL/孔, 可选 1 μL 递进;

3.10 洗液选择: 内置 4 洗液自动切换

3.11 清洗循环: 1 至 250

3.12 分液精确度: ≤3% CV

3.13 残留量: ≤2ul

3.14 仪器操作: 高清晰背光 LED 触摸式操作屏, 预置模板程序-ELISA, 细胞清洗, 磁珠清洗, 生物磁性分离和真空抽滤。

▲3.15 软件: help 系统, 并带有程序推荐、图标、图像, 一键解决产生问题; 预置模板程序和指导视频; 且用户可完全自定义程序的参数和洗板要求; 机载软件可运行程序或从 USB 驱动器中下载相关

程序

4、配置清单:

- 4.1 洗板机主机 1 台
- 4.2 机载软件 1 套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6.1 仪器到达用户所在地后, 在接到用户通知后 1 周内执行安装调试直至达到验收指标。
- 6.2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仪器的技术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 6.3 维修响应时间: 在 24 小时内对用户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 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 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G、自动石蜡切片机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固定组织的石蜡制片以观察细胞组织的形态结构, 是水产动物组织学和组织病理学的重要设备。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60Hz。
- 2.2 环境温度: 10 $^{\circ}$ C~25 $^{\circ}$ C; 相对湿度: 10~60%RH。

3. 技术指标:

- 3.1 手轮轻, 扭矩为 20~25, 更轻松, 更省力
- ▲3.2 刀架双导轨设计; 中空的弧形废屑槽;
- 3.3 样品 XY 轴定位旋钮同位于左侧;
- ▲3.4 样本头垂直行程 72mm; 本头水平行程 28mm; X/Y 轴 8 $^{\circ}$ 样本定位, Z 轴 360 $^{\circ}$ 旋转定位
- ★3.5 控制面板可放置在切片机两侧或者整合到切片机机身上
- 3.6 切片位置记忆功能
- 3.7 切片计数和切片厚度总计功能;
- 3.8 切片范围 0.5-100 μ m;
 - 0.5 - 5 μ m, 增量 0.5 μ m
 - 5 - 20 μ m, 增量 1 μ m
 - 20 - 30 μ m, 增量 2 μ m
 - 30 - 60 μ m, 增量 5 μ m
 - 60 - 100 μ m, 增量 10 μ m
- 3.9 修片范围 5 - 500 μ m

- 5 - 30 μm , 增量 5 μm
- 30 - 100 μm , 增量 10 μm
- 100 - 200 μm , 增量 20 μm
- 200 - 500 μm , 增量 50 μm

3.10 回缩值: 40 μm

3.11 电动切片, 速度 0-450mm/s 之间持续可调, 多种切片模式: 单次、连续、间隔、编程, 半刀

3.12 手轮折叠功能, 确保操作安全

3.13 急停按钮和手轮电子手刹, 确保操作安全

★3.14 三种方式启动切片: 按两次 START/STOP (启动/停止) 键 或旋钮 [C] 或者踩两次脚踏开关

★3.15 配置切片转移系统 (STS)

4. 配置清单:

- 4.1 主机 1 台
- 4.2 维修手册 1 本
- 4.3 STS 切片转移系统 (含刀架) 1 个

5. 质保期: 保修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安装场地测量: 仪器厂商派遣专业安装工程师到用户指定场地进行安装条件测试, 如果不合格需提供解决方案并协助用户完成环境改造;

6.2 安装调试及验收: 仪器到达用户指定地点后, 根据用户时间安排协助完成安装、验收相关指标等工作;

6.3 培训服务: 在用户所在地对用户进行为期 1 周的操作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仪器的原理、操作、数据处理、基本维护等。

6.4 售后保障: 仪器出现故障能够 2 小时电话响应, 电话解决不了的 24 小时内赶到用户现场给予解决。

6.5 仪器设备的保修期为一年, 自安装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因仪器故障停用的时间, 免费质保期累计相应顺延。免费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包组三:

A、细胞代谢分析仪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疫苗工程化过程中悬浮培养细胞代谢变化监控。

2. 使用环境条件:

- (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 环境温度: 温度: 10 $^{\circ}$ C-30 $^{\circ}$ C、湿度: 10-95%RH

3. 技术指标:

- (1) 平行检测样品量: 一次可满足 8 个样品的平行检测;
- (2) 数据采集: 可同时检测线粒体功能与无氧代谢, 即时反应细胞生理状态变化, 单次检测时间间隔 ≤ 20 秒;
- (3) 采用非电解法进行耗氧速率和糖酵解产酸速率检测, 对样品无损伤, 无需外加试剂, 无需电解, 对样本无破坏, 实时动态分析;
- (4) 实时多因子参数检测: 同时分析 O_2/H^+ , 得到实时 OCR/ECAR 值, 侦测有氧与无氧代谢途径;
- ★(5) 可检测项目: 基础代谢率、极限呼吸率、呼吸储备能力、质子漏水平、产氧自由基有害物的情况参数;
- ★(6) 探针类型: 检测探针为固态荧光探针, 两种独立反应底物, 非电解法检测;
- ★(7) 检测器: 配有 8 个独立的光电二极管检测器, 可同时对样品孔进行数据采集; 而非采用单个检测器逐孔扫描的方式进行检测;
- (8) 传感器: 采用 8 个独立的固态光纤传感器进行检测, 灵敏度更高;
- ▲(9) 自动加药槽: 每个样品孔整合 4 通道加药槽, 可在检测过程中同时自动添加 4 种不同的研究介质或按需设置不同的加药时间依次加入, 实时观察细胞动态变化;
- (10) 可在实验进程中加药, 可调的混合系统, 气体驱动的药物传递, 自动混匀。整合了自动化药物注入系统, 实验进程中可定时定量加入 4 种不同药物, 可调的混合系统, 气体驱动的药物传递, 自动混匀;
- (11) 加药体积: 可加入 15-30 μL 的实验试剂;
- (12) pH 分辨率 ≤ 0.00001 ;
- (13) 可检测样品类型: 可检测悬浮细胞、贴壁细胞及分离线粒体样品;
- (14) 检测体积: 150-275 微升/孔;
- ▲(15) 具有细胞能量表型分析功能, 可以获得细胞能量代谢的表型图谱;
- (16) 个性化的触控界面设计与 EXCEL 格式的数据输出, 使操作者易学易用, 顺利的在电脑或仪器上进行分析与设定。

4. 基本配置:

- | | |
|---------------|-----|
| (1) 细胞代谢分析仪主机 | 1 台 |
| (2) 装机培训试剂盒 | 1 套 |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 (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72 小时。
- (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 6 年的零配件供应。
- (5) 免费培训 1 次, 16 学时以上;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 2 人。

B、数字 PCR 仪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水生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诊断试剂研究、疫苗创制过程中病毒等定量分析。

2. 使用环境条件:

- (1) 工作电源: 100 - 240 VAC, 50 - 60HZ。
- (2) 环境温度: 15~30℃; 工作湿度: 相对湿度≤85%;

3、技术指标:

- (1) 能将每个样品的反应体系分为≤20,000 个纳升级的微滴。
- ▲ (2) 微滴生成速度: 8 个样品≤3 分钟。
- (3) 具有两个检测通道, 可同时检测 2 个目标基因。
- (4) 可用于多重 PCR 分析。
- ▲ (5) 微滴分析仪可一次检测 96 个样品, 全自动检测, 无需人工干预。
- ▲ (6) 可对 RNA 进行一步法 RT-dPCR 直接定量分析。
- (7) 具有原厂直接配套用于新一代测序仪平台的文库定量试剂盒。
- (8) 适用于 Taqman 探针, 兼容染料 EvaGreen 检测, 降低实验成本。
- (9) 每个微滴的体积: 0.8nL-1 nL, 可包进 ≥3kb 的核酸。
- (10) 可检测的荧光标记物: FAM/HEX (VIC) 标记的探针, 亦可兼容染料 EvaGreen 检测。
- (11) 可用于检测基因组 DNA、冰冻样本或者 FFPE 来源的 DNA/cDNA 及 RNA 样品。
- (12) 反应体系: 20μl。
- (13) 光源: 2 个 LED。
- (14) 检测器: 2 个带滤光片的硅光子计数器。
- ▲ (15) 样品检测速度: ≥32 个样品/小时。
- (16) 灵敏度: 能检测到单拷贝基因。
- (17) 动态范围: 5 个数量级, 1~100,000。
- ★ (18) 可提供原厂配套数字 PCR 技术基因突变位点的检测试剂盒>400 种。
- (19) 有原厂配套直接用于多重检测试剂盒。
- (20) 实验样品可回收并直接进行质谱分析或测序分析。
- (21) 基因组 DNA、细菌 DNA、融合 DNA 等实验样品无需片段化前处理。
- (22) 软件功能

A、显示每个微滴 FAM 通道和 VIC 通道的荧光信号、计算给出每个样品中含有靶分子的起始拷贝数或浓度 (copies/ul)、拷贝数变异分析功能、稀有突变分析功能, 且结果可直接打印输出或导入 Excel 表格。

B、可对多个样品（技术重复）的平均值和总误差进行统计分析，又可合并多个样品（技术重复）的微滴总数进行统计分析。

- ▲ (23) 仪器获得 CE-IVD 注册认证，结果稳定可靠。
- (24) 配有可分析高达 10 重反应的专业多重分析软件包。
- ▲ (25) 微滴生产原理：负压，无需任何外置氮气。
- (26) 提供可检测 200 个样品的实验试剂。
- (27) 具有专门的配套的染料法检测试剂盒（Evagreen）
- (28) 配有操作安全的自动热封仪。
- (29) ≥ 4.3 英寸高分辨率 (10.9cm) 触摸屏，操作界面直观、友好，编程方便。
- (30) 预热时间 $< 3\text{min}$ (110/220 V 输入电压)。
- (31) 封膜温度：可调，范围：100-190℃。
- (32) 封膜时间：可调，范围：0.5-10s。
- (33) 兼容高位、低位 96 孔板和 384 孔板。
- (34) 突变检出率： $\leq 0.04\%$ （单孔）。
- ★ (35) 配有具有梯度功能的 96 孔 PCR 仪：升降温速度 ≥ 5 度每秒。
- (36) 微滴检测类型：96 孔板。
- (37) 操作系统(相当于或优于)：手提电脑及系统:Win7 Professional 64 位(English Version)、Intel core i7、500G 硬盘、15.6 寸屏幕、分辨率：1920x1080、RAM: 8 GB。
- (38) 可对 RNA 进行一步法 RT-dPCR 直接定量分析。
- (39) 检测模式：每个微滴流动过程激发检测（对扩增完成后的每个微滴进行逐个激发检测。）

4、配置清单

- (1) 微滴生成仪：1 套；
- (2) 微滴检测分析仪：1 套；
- (3) 自动封膜仪：1 套；
- (4) 微滴扩增仪：1 套；
- (5) 数据处理工作站（含打印）：1 套；
- (6) 配有 200 份的检测试剂（含油、Mix 等）。

5. 质保期：贰年

6、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保修须由生产厂家直接提供，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生产厂家盖章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 (2) 专业技术人员随时响应用户提出的技术问题，并根据需要为用户提供现场指导或技术讲座，每年 2 次以上到用户处巡访；
- (3) 生产厂商提供的随机专用软件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软件产品厂商授权书），用户享有该软

件终生使用权, 并提供免费软件升级。

包组四:

A、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疫苗创制过程中抗原抗体相互作用分析, 筛选高效抗原, 评价疫苗免疫保护效果等。

2. 使用环境条件

- (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 环境温度: 温度: 18 $^{\circ}$ C-33 $^{\circ}$ C、湿度: 10-80%RH

3. 技术指标:

- ★ (1) 检测原理: 表面等离子共振原理 (SPR)
- (2) 样品装载和注射: 全自动
- (3) 内置自动进样器
- ▲ (4) 芯片表面反应温控: 4-40 $^{\circ}$ C
- (5) 芯片表面温控精度: 3×10^{-3} $^{\circ}$ C
- (6) 系统流速: 1-100 μ l/min
- (7) 样品注射体积: 5-90 μ l;
- (8) 具有在线溶液脱气功能
- (9) 具有自动在线背景扣除功能
- (10) 自动化程度: 24 小时无人监管作业
- (11) 样品分析时间: 2-15 min
- (12) 需要样品体积: 20-30 μ l
- (13) 检测折射率范围: 1.33-1.40
- (14) 响应信号动态范围: 1-70000 RU
- ★ (15) 基线噪声: <0.1 RU (RMS); 基线漂移: <0.3 RU/min
- ▲ (16) 分子量检测可低至 100 Dalton
- (17) 结合速率常数 (ka) 范围: $10^3 - 10^7$ $M^{-1}s^{-1}$;
- (18) 解离速率常数 (kd) 范围: $10^{-5} - 10^{-1}$ s^{-1}
- (19) 结合常数 (KA) 范围: $10^4 - 10^{12}$ M^{-1}
- (20) 芯片偶联蛋白消耗量: 1 μ g/flow cell
- (21) 具有多种浓度分析模式: 1) 基于标准曲线的浓度分析 2) 无需标准曲线的浓度分析 (CFCA)
- (22) 检测极限: 100 pM
- ▲ (23) 可提供的传感器芯片种类不少于 12 种, 保障仪器能满足多种应用需求, 至少应用如下可选:
 - 1) CM5 传感芯片: -NH₂, -SH, -CHO, -OH, -COOH 蛋白质偶联的第一选择; 2) CM4 传感芯片: 适用于当干

扰物带有很高的正电荷时; 3) CM3 传感芯片: 适用于当分析物的体积很大时; 4) C1 传感芯片: 适用于当分析物是多价体或者是体积很大时; 5) CM7 传感芯片: 当需要研究小分子参与的互作且需要较高的偶联水平时; 6) NTA 传感芯片: 适用于偶联带有 His 标签的分子; 7) HPA 传感芯片: 适用于膜系统模型相关; 8) L1 传感芯片: 适用于将分子嵌入脂双层; 9) SA 传感芯片: 适用于偶联带有生物素标记的蛋白、多肽、核酸、糖类; 10) CAP 芯片: 可对带有生物素标记的蛋白进行可逆捕获; 11) protein A 传感芯片: 适用于各种种属来源的抗体捕获; 12) 裸金芯片: 裸金表面

▲ (24) 芯片使用重复性: 至少 100 次以上。且无需任何辅助仪器如芯片打印机, 即可实现芯片偶连分析配体。具有多种配套试剂盒, 至少有如下几种可选: His 捕获试剂盒, GST 捕获试剂盒, 人源抗体捕获试剂盒, 鼠源抗体捕获试剂盒, 人源 Fab 捕获试剂盒以及生物素捕获试剂盒。

4. 基本配置:

(1) 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主机 1 台

(2) 装机培训试剂盒 1 套

(3) 图形工作站 1 台 (配置不低于如下: IntelRCoreTMi3-2100 处理 (3.1GHz, 3MB, 2C); 内存: 4GB; 硬盘: 500GB 7200RPM SATA 硬盘; 1GB 独立显卡; 23 寸宽屏显示器, Windows 7 英文专业版。)

5. 质保期: 贰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贰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72 小时。

(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 6 年的零配件供应。

(5) 免费培训 1 次, 16 学时以上;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 2 人。

B、可降温 CO2 培养箱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水生动物细胞培养。

2. 使用环境条件

(1) 电源: AC 220V ± 10%; 50Hz ± 1。

(2) 环境温度: 温度: 10°C-30°C、湿度: 10-95%RH

3. 技术指标:

★ (1) 压缩机制冷

★ (2) 温度范围: 15 ~ 50°C

★ (3) 温度精度: 0.1°C

(4) 采用 6 线温度探头, 能比普通传感器更准确地控温, 所以温度均一性很好。

- (5) 有独立的温度保护装置
- (6) 气套加热, 升温迅速, 可迅速恢复开门后丢失的温度; 同时, 先天的设计优势可有效降低整机重量, 为搬运、安装带来极大方便。
- (7) 控制面板在箱体门上, 易于设定操作且美观实用。
- (8) 微处理器具备断电记忆存储功能, 不会因为电源突然中断而丢失设定数据, 为再次启动节约时间。
- (9) CO₂ 控制范围: 0.3 ~ 19.9%
- (10) CO₂ 控制精度: 0.1%
- (11) 采用红外 CO₂ 传感器, 控制更精确, 尤其重要的是该传感器在测量时不受箱内湿度的干扰, 可在故障排查时避免很多因素干扰; 使用寿命长。
- (12) 具有自动校正功能, 节约大量时间, 对实验过程干扰最小。
- (13) 采用直接将加热丝印刷在玻璃门上, 比一般产品外门加热更直接、迅速。
- (14) 内腔及隔架/层板采用优质高抛光不锈钢, 美观耐用。
- (15) 工作功率仅 550W, 能耗低, 可为实验室节约出更多使用能源, 大大节约运转经费。
- (16) 侧挂水盘设计, 不仅同样保证箱内湿度而且克服了以往产品底部宝贵空间不能有效利用的弊端; 并且有效杜绝水盘下面的卫生死角, 防止生长霉菌。
- (17) 超静音涡轮马达, 运转平稳、宁静, 且因为独特的平衡设计可大幅提高马达寿命。
- (18) 所有重要接口全部集成于箱体右侧, 便于检测操作, 一目了然。

4. 基本配置:

- (1) 可降温 CO₂ 培养箱主机 1 台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 (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72 小时。
- (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 6 年的零配件供应。
- (5) 免费培训 1 次, 16 学时以上;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卖方集中培训不超过 2 人。

C、全自动电泳系统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流行病学调查、诊断试剂研究、疫苗创制及检验过程中核酸、蛋白等电泳分析。

2. 使用环境条件

- (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 环境温度: 5 $^{\circ}$ C \sim 40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95%RH。

3. 技术指标:

(1) 核酸蛋白定量分析仪主机:

- 1) 电脑接口: 配备数据传输最为稳定的RS232接口
- 2) 方便使用的可拆卸式电极部件设计, 易于日常维护
- 3) 高度精确的激光激发荧光准确检测样品

(2) 蛋白分析性能:

- 1) 分析时间: 30分钟完成10个样本的分析
- 2) 分析形式: 允许对每个样本进行定性及定量同步分析
- 3) 全自动蛋白分析功能, 无需后续染色和脱色
- 4) 样品消耗: 4ul
- 5) 灵敏度: 1pg/ul (High Sensitivity Protein 250 Kit)
- 6) 结果显示形式: 可以显示为电泳图样形式以及峰值曲线格式

(3) 核酸分析性能:

- 1) 分析时间: 30分钟完成12个样本的分析 (安捷伦所有DNA Kit 和RNA 6000 Nano Kit)
- 2) 分析形式: 同步完成核酸样品的定性及定量分析
- 3) 样品消耗: DNA 1ul, RNA 1ul
- 4) 结果显示形式: 可以显示为电泳图片形式以及HPLC格式
- 5) 灵敏度: 1ng/ul (DNA), 10ng/ul (总RNA)。

★ 6) RNA分析完毕直接输出RNA完整数 (RIN)。

- 7) 可对small RNA (6-150nt)分子进行定性, 定量分析 (Agilent small RNA Kit)。

(4) 软件:

- 1) 软件可以控制所有全自动分析过程, 并内建分析功能
- 2) 峰或胶视图及样品信息显示, 方便比对数据参数, 可快速比较在一个芯片或多个芯片上的多达48个样本。

- 3) 单个应用软件即可同时控制两台设备, 并能同时快速监控每步运行情况

4) 集成强大的全自动数据采集功能, 可自动检测每个峰的分子量大小, 根据内标进行校准后自动计算相对浓度, 并能对每个峰在总浓度中的百分比含量进行自动计算, 同时可自动计算两种RNA核糖体的比率 (指示RNA的质量)。

- 5) 可将多种结果的数据均可整合为统一的电子数据表进行输出

- 6) 对于弥散的RNA, DNA及蛋白样品的分析功能

4. 基本配置:

主机

1台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 (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leq 72小时。
- (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6年的零配件供应。
- (5) 免费培训1次, 16学时以上;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2人。

D、高效基因转染系统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病原学和致病机制、疫苗创制过程中基因的转染操作。

2. 使用环境条件

- (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 (2) 环境温度: 10 $^{\circ}$ C-25 $^{\circ}$ C; 湿度: 10-60%RH

3. 技术指标:

(1) 转染效率高, 在经典的电穿孔技术上, 配合高效率细胞转染液, 可实现无与伦比的细胞转染效率, 尤其是针对一些原代细胞、干细胞和难转染的细胞系。最高可达99%, 最低在40%以上。

▲ (2) 外源基因直接入核, 不依赖于细胞分裂, 转染 GFP2 小时后即可观察蛋白的表达情况。

(3) 预设程序: \geq 50 个电转杯转染程序, 多个 16 孔条板转染程序, 无需自行优化和摸索电转条件。

★ (4) 全球共享的细胞转染数据库: \geq 704 种针对不同细胞类型优化好的 Protocol, 全球所有客户都可进登陆官网进行转染效率、所用程序以及优化 Protocol 的查询。

(5) 原代细胞转染试剂: \geq 5 种, 细胞系转染试剂: \geq 3 种。每种转染试剂盒里面都有 pmaxGFP 质粒作为阳性对照。

(6) 通量: 同时运行 2 个电转杯或 1 个 16 孔 (2 \times 8 孔) 电转条板或 1 个 24 孔板 (需升级), 可同时运行不同的电转程序; 如需更高通量, 还可直接和 96 孔平台连接, 实现 96 孔通量的转染 (需另配)。

▲ (7) 可升级原位转染模块, 直接进行原位贴壁细胞的转染, 实现如: 内皮细胞、上皮细胞、神经细胞等贴壁细胞生理状态下 (即贴壁培养过程中) 转染细胞。无需特殊孔板, 标准的 24 孔细胞培养板即可实现。

(8) 电转杯及电转条板材料: 导电聚合物, 避免在实验过程中金属离子对细胞的伤害。

(9) 细胞量: 100 μ l 电转杯 $2 \times 10^{5-7}$ 细胞, 20 μ l 电转条板 $2 \times 10^{4-6}$ 细胞, 24 孔板 $0.5-3 \times 10^5$ 细胞。

(10) 操作系统: 具有 ≥ 5.7 英寸可折放触摸屏, 可通过 USB 接口与电脑连接进行软件的升级和数据的传送, 软件可免费从网站下载更新

4. 配置清单:

主机 (包含主机模块、X 模块) 1 套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 (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72 小时。
- (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 6 年的零配件供应。
- (5) 免费培训 1 次, 16 学时以上;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 2 人。

包组五:

A、冷冻干燥机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流行病学调查中水产病原的冻干保藏, 以及核酸、蛋白质的干燥保存和药物样品分析前处理。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 1 。
- 2.2 环境温度: 5 $^{\circ}$ C \sim 30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80%RH。

3. 技术指标:

3.1 主机

- 3.1.1 除霜方式: 电热式除霜;
- 3.1.2 温度和真空度显示: LCD 显示温度和真空度, 并可对显示单位进行设定;
- 3.1.3 LED 波形图显示真空度和冷阱温度;
- 3.1.4 启动电源和自动程序可自动控制降温 and 抽真空;
- 3.1.5 自动状态下运行步骤显示;
- 3.1.6 排液管: 直径 9 英寸, 与冷阱前部相连, 便于除霜后放水及清洁;
- ▲3.1.7 数据储存: 可通过 RS232 接口连接电脑, 提供中文软件方便实用 (冻干曲线);
- 3.1.8 防腐环氧树脂涂层钢质机壳;
- ▲3.1.9 报警: 具有声音与显示警报, 在菜单内显示报警内容;

3.2 制冷压缩机

3.2.1 制冷剂: 环保型制冷剂;

★3.2.2 功率: 一个 3/4HP;

★3.2.3 制冷能力: -50℃或更低;

3.3 冷阱

★3.3.1 冷阱温度: -50℃或更低;

★3.3.2 最大制冰量≥6L;

3.3.3 最大运水能力≥4 L/24h;

★3.3.4 冷阱最大体积: ≥8L

3.3.5 特氟龙防腐蚀涂层冷阱内腔;

3.4 自动压盖托盘冻干室

★3.4.1 搁板温度范围: 搁板温度必须-40℃至 40℃程序控制;

3.4.2 样品可以在箱体内预冻到直接冻干(不需要样品转移);

3.4.3 内置温度探头数量 3 个;

★3.4.4 冻干层架数量: 不小于 3 层, 有效面积不小于 0.38 平方米, 每层高度不小于 6cm;

3.4.5 冻干室内部体积: 62 cm(宽)×35 cm(长)×55 cm(高);

3.4.6 透明门开启;

3.4.7 压盖方式: 每个层架由膨胀气体升高, 自动压盖;

3.4.8 气囊充气隔膜;

3.4.9 搁板放置样品: 可用西林瓶、托盘或各种容器;

3.4.10 手动设置运行程序;

▲3.4.11 冻干室内制冷压缩机: 1PH 无氟压缩机, 独立控制干燥室温度, 不能和冷阱共用压缩机;

★3.4.12 冻干室加热器功率≥1000 瓦;

3.4.13 温度设定精度: ±1℃, 微处理器控制;

3.5 真空泵

★3.5.1 极限真空度: $<2 \times 10^{-3}$ mbar;

★3.5.2 最大抽气能力≥195 L / min。

4. 配置清单:

4.1 主机 1 台, 配备大容量无氟制冷系统

4.2 自动上箱压盖系统

4.3 真空泵带外排滤器

4.4 按样品要求选配合用的冻干瓶, 与其匹配的接头

4.5 数据连接线及冻干曲线软件

5. 质保期: 设备安装验收合格起 12 个月。在保修期内, 技术人员前往用户所在地进行维修时的一切费用(包括部件费用)免费。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6.2 为用户提供免费、不限人次的现场技术培训,一直到用户熟悉仪器原理、熟练操作流程为止。
- 6.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48 小时。
- 6.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继续提供不短于5年的零配件供应。

B、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水产源细菌的自动生化鉴定和药物敏感性试验。

2. 使用环境条件:

-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 1 。
- 2.2 环境温度: 0 $^{\circ}$ C \sim 40 $^{\circ}$ C; 相对湿度: 10 \sim 90%RH。

3. 技术参数:

★3.1 所有板条均采用连续动态监测法,鉴定部分同时利用比色法及荧光法检测原理,药敏试验部分同时利用比浊法及氧化还原法。每种药物均有3-7个连续对倍稀释的浓度,可报告真实MIC值。

3.2 检测通量:最多可同时进行50个样本的鉴定与药敏检测,支持持续上机,并可通过扩充模块增加至100个板位。

3.3 检测范围:可检测包括沙门氏菌、志贺氏菌、李斯特菌、阪崎克罗诺菌、弧菌、芽孢杆菌、棒状杆菌、假单胞菌、气单胞菌、葡萄球菌、微球菌、链球菌、念珠菌等在内的400余种微生物。

3.4 检测速度:最快在1.5小时内得到鉴定结果,平均鉴定时间为3-4小时,绝大多数药敏试验可在5-6小时内得到结果。

▲3.5 试验耗材:

- 1) 板条:可以提供单鉴定板条、单药敏板条和鉴定药敏复合板条。
- 2) 接种液:可提供独立密封包装的鉴定肉汤和药敏肉汤,无需自行配制或分装。
- 3) 板条和接种液均可室温储存。
- 4) 在上机过程中能保证待测样本为全封闭状态,减少污染并避免生物安全危害。

★3.6 接种及上机方式:采用自动重力加样法,进样过程可在半分钟内完成,菌液分布均匀,无需机械干预。上机一步到位,无需再次转移板条。

▲3.7 接种浓度:有低浊度接种功能。

3.8 药物敏感性试验规则:包含CLSI、SFM、EUCAST、BDXpert等多种可选专家规则,并支持自定义。

★3.9 耐药性检测:可自动检测 ≥ 20 种耐药机制,并有延迟耐药检测功能。

3.10 采用平板电脑控制系统,操作简便,界面友好,节约空间。

4. 配置清单:

- 4.1 仪器主机 1台

- 4.2 比浊仪 1 台
- 4.3 比浊计定标管 1 套
- 4.3 温度板 1 台
- 4.4 稳压电源 1 台
- 4.5 启动工具包 1 套
- 4.6 相关软件 1 套
- 4.7 全药敏板条 1 箱

5. 质保期:

5.1 对该设备安装调试合格起, 12 个月内实行免费保修(消耗品除外)。在保修期内, 技术人员前往用户所在地进行维修时的一切费用(包括部件费用)免费。

5.3 终身免费提供远程诊断、软件升级、定期回访; 终身提供维修服务及优质备品备件的订购, 并保证试剂耗材的在仪器寿命内的稳定供应。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6.2 为用户提供免费、不限人次的技术培训,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原理, 仪器操作, 日常维修等。培训地点由用户指定, 时间可与用户协商。

6.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leq 72 小时。

C、紫外分光光度计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养殖水体中 C、N、P、Si 等营养元素的分光光度法测定, 水体中浮游植物生物量(浮游植物叶绿素含量)的分光光度法测定, 藻类细胞胞内多糖、蛋白质及其它各种内含物的分光光度法测定。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AC 220V \pm 10%; 50Hz \pm 1。

2.2 环境温度: 温度: 15 $^{\circ}$ C-35 $^{\circ}$ C、湿度: 30-80%RH

3. 技术指标:

3.1 分光系统

3.1.1 光学系统: 双光束

3.1.2 分光器: 双单色器, 象差校正型切尼尔-特纳装置

3.1.3 设定波长范围: 185~1400nm

★3.1.4 测试波长范围: 185~900nm(更换 PMT, 可延伸至 1150nm)

3.1.5 衍射光栅刻线数: 1300 lines/mm

★3.1.6 波长准确性: \pm 0.1nm(656.1nm), \pm 0.3nm(全波段)

- ★3.1.7 波长重复精度: $\pm 0.05\text{nm}$
- ★3.1.8 波长扫描速度: 波长移动速度 $\geq 14000\text{nm}/\text{min}$; 最大扫描速度 $\geq 4500\text{nm}/\text{min}$;
 - 3.1.9 波长设定: 扫描开始波长和扫描结束能够以 1nm 单位设置; 其它为 0.1nm 单位
 - 3.1.10 光源切换波长: 和波长同步自动切换 $290.0\text{nm}\sim 370.0\text{nm}$
 - 3.1.11 谱带宽度: $0.1/0.2/0.5/1/2/5\text{nm}$ L2/L5 (低杂散光模式)
- ★3.1.12 分辨率: 0.1nm
- ★3.1.13 杂散光: KCl $< 1\%T$ (198nm)
NaI $< 0.00005\%T$ (220nm)
NaNO₂ $< 0.00002\%T$ (340nm)
 - 3.1.14 测光方式: 双光束测光方式
 - 3.1.15 测光类型: 吸光度 (Abs), 透射率 (%), 反射率, 能量 (E)
- ★3.1.16 测光范围: 吸光度: $-8.5\sim 8.5\text{Abs}$
 - 3.1.17 光度准确性 $\pm 0.002\text{Abs}$ (0.5Abs), $\pm 0.003\text{Abs}$ (1Abs), $\pm 0.006\text{Abs}$ (2.0Abs), $\pm 0.3\%T$
 - 3.1.18 光度重现性 $\pm 0.001\text{Abs}$ (0.5Abs), $\pm 0.001\text{Abs}$ (1Abs), $\pm 0.003\text{Abs}$ (2Abs), $\pm 0.1\%T$
- ★3.1.19 噪音 0.00005Abs RMS (500nm)
- ★3.1.20 基线稳定性 $< 0.0003\text{Abs}/\text{hour}$
- ★3.1.21 基线平直度 $\pm 0.0004\text{Abs}$ ($200\sim 860\text{nm}$)
 - 3.1.22 记录范围: 吸光度 $-9.999\sim 9.999\text{Abs}$; 透射率 $-999.9\sim 9.999\%$
 - 3.1.23 漂移: 小于 $0.0003\text{Abs}/\text{h}$
 - 3.1.24 基线校正: 计算机自动校正 (电源启动时, 自动存储备份的基线, 可以再校正)
- 3.2 光源: 50W 卤素灯和氙灯 (插座型)
- 3.3 检测器: 光电倍增管

4. 配置清单

主机一台, 图形工作站和图文输出设备一套, 六联自动样器池架及比色皿。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 6.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 6.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 ≤ 48 小时。
- 6.4 免费培训 1 次, 在位培训不限人数, 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 3 人。

D、双荧光细胞功能分析系统

1. 主要用途:

主要用于鱼类原代细胞和传代细胞培养、干细胞移植、基因编辑等相关的细胞计数、细胞活力分

析、细胞功能分析及细胞成像分析等。

2. 使用环境条件:

2.1 电源: AC 220V±10%; 50Hz±1。

2.2 环境: 温度: 10℃-30℃、湿度: 10-95RH

3. 技术指标:

3.1 光源: LED 光源+ +HSL (High Sensitivity Lamp) 高敏增强光源模块。

★3.2 检测通道: 双荧光通道+明场通道。

3.3 拔插式荧光模块, 可轻松更换滤光片。

3.4 明场功能: 1) 计数功能: 细胞总浓度和细胞总数; 活细胞浓度和活细胞数; 细胞存活率检测。
2) 模式识别功能: 细胞碎片排除分析; 成簇细胞的单个细胞计数; 不规则细胞计数。3) 细胞直径分析功能: 细胞直径均值; 细胞大小直方图计数功能, 模式识别功能, 细胞直径分析功能。

3.5 荧光功能: 1) 细胞活力分析: 通过 AO/PI 进行细胞活性的精确分析。2) 细胞功能分析: 细胞凋亡、细胞周期、细胞自噬、细胞表面 marker、转染后 GFP/RFP 蛋白表达等分析。

★3.6 配套 FCS EXPRESS 流式软件, 进行类流式分析, 用于细胞凋亡、细胞周期、细胞自噬、细胞表面 marker、转染后 GFP/RFP 蛋白表达等分析。

3.7 细胞参数: 1) 细胞直径: 5-300um; 可用于大细胞计数和分析, 如肝细胞和脂肪细胞等。2) 细胞浓度: 10^5 - 10^7 个/ml。

★3.8 存储和再分析功能: 数据和细胞图像存储功能。

3.9 离线分析功能: 存储细胞图像和数据可进行离线再分析。

3.10 计算器功能: 内存 10 种以上应用分析模板, 如细胞计数、细胞周期、细胞凋亡等分析模板, 插入样品即可进行数据分析; 内存 300 多种细胞类型文库; 预设用于肝原代细胞 (Hepatocyte), 脂肪细胞 (Adipocyte) 检测的专用参数。

3.11 电压: 100-240V AC 50-60 Hz

4. 基本配置

4.1 主机 1 台;

4.2 标准的荧光光学模块 2 个;

4.3 图形工作站 1 台;

4.4 CBA 软件 2 份 (1 份仪器, 1 份远程工作站)

5. 质保期: 壹年

6. 售后服务与培训

6.1 免费用户使用现场安装调试。

6.2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 整机质量保证期壹年, 质量保证期内全维修免费。

6.3 维修响应时间一般情况≤48 小时。

6.4 所供型号产品下线后, 继续提供不短于 5 年的零配件供应。

6.5 免费培训 2 次，在位培训不限人数，中标供应商集中培训不超过 3 人。

四、商务要求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日历日）内交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芳村西塍兴渔路 1 号）。

3. **安装与调试:**

3.1 投标人必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免费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用户方的有关规定。

3.2 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4. **质保期**

4.1 中标供应商负责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方可。

4.2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4.3 质保期为一年，自采购人和中标人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技术要求**”中另有要求的，以其中的要求为准。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4 在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4.5 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非中标供应商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6 质保期间，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 2 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供应商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5. **包装与运输**

5.1 备件与设备应分开包装，并且这些箱盒适合于储存。储存年限应在包装上予以说明。所有备件应加上标签。

5.2 产品的包装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或等同的规定，具有足够的强度，能保证多次搬运和装卸，并安全可靠的抵达目的地。

6. **验收要求**

6.1 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6.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6.3 进口产品的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6.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6.5 中标供应商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 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6 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担。

6.7 设备到货并经中标供应商技术人员安装后, 采购人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

6.8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 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 由采购人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 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 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6.9 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 中标供应商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采购人认可, 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7. 履约保证金

7.1 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验收合格一年后, 采购人使用无质量问题, 退回乙方交纳的 5% 质量保证金。

7.2 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 采购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8. 付款方式

8.1 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1) 全部货物交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并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中标人凭以下文件申请支付:

- 1) 合同;
- 2) 安装调试报告、设备技术调试报告、验收合格报告;
- 3)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2)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递交的以上资料后, 按照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 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时间为准。

8.2 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8.2.1 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乙方(中标单位)向甲方(建设单位)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验收合格一年后,甲方使用无质量问题,退回乙方缴纳的5%质量保证金。

8.2.2 预付款:自代理进口合同书生效之日起,丙方(进口代理公司)应在5日内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60%的预付款保证金,甲方应当自收到丙方提供的足额预付款保证金后5日内向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60%的预付款。

8.2.3 签订外贸合同后,丙方在5日内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40%的进度款保证金,甲方应当自收到丙方提供的足额进度款保证金后5日内向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40%的进度款。

8.2.4 丙方收到甲方上述第2、3条款项后5日内向乙方的境外供货商开具外贸合同总金额的60%跟单信用证(L/C),单据包括:甲方签字盖公章的正本验收报告、提单、商业发票正本、装箱单、保险单、原产地证明、出具的品质和数量/重量证明书、检验证书等,如果包装为木质包装则卖方需证明外箱已有IPPC标识,如果包装为非木质包装,则需提供由制造商出具的非木质包装证明;剩余40%,由丙方在收到甲方签字盖章的验收报告及收到40%进度款之后5日内电汇支付(T/T)给乙方指定境外供货商。

8.2.5 货物集成、安装调试完毕后,由甲乙丙三方共同验收,若设备运行状况良好,满足甲方要求,签署验收合格文件后,甲方于签署验收文件之日起的五日内向丙方一并退还合同总额60%的预付款保证金及40%进度款保证金。

8.2.6 因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拨款,审核审批环节较多,有可能不会及时足额到位,乙丙两方应予以谅解,并不得以此为由影响供货及追究甲方责任。资金一旦到位,甲方将及时予以支付。甲方在申请款项期间有义务向乙丙公开请款进度情况及相关凭证。

8.2.7 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票据(包括厂商货物发票(外文发票正本)、进出口货物征免税证明、支付凭证、代理费用发票(如有)、报关单、外贸合同、结算清单正本等)。若因客观原因本设备无法取得进口免税,则全部增值税及关税等全部税费由乙方承担。在货物到达广州口岸且海关通知缴纳后,乙方需将相应税款支付给丙方,再由丙方代为向海关缴纳,丙方收到海关缴纳单后交给乙方。因办理不了免税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含第一条第3点的费用)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果因免税还未能获批而乙方提前发货所导致的滞报及仓租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章 投 标 须 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类别	内容
1	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
2	2.1	采购人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
3	5.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以下金额：</p> <p>包组一：¥17,75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 包组二：¥28,31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捌仟叁佰壹拾元整）； 包组三：¥31,5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伍佰元整）； 包组四：¥28,42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捌仟肆佰贰拾元整）； 包组五：¥23,25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贰佰伍拾元整）；</p> <p>2. 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转账等方式支付到以下账号：</p> <p>账户：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7120 5774 194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先烈中路支行</p>
4	10.1	现场考察	不举行
5	12	答疑会	不举行
6	16.2	多个包（组）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封装	投标文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7	18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8	19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9	21.4 21.5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投标保证金：</p> <p>包组一：¥17,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元整）； 包组二：¥2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 包组三：¥31,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壹仟元整）； 包组四：¥2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捌仟元整）； 包组五：¥23,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叁仟元整）；</p> <p>2、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转账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和所投包组号（例如投标人缴纳本项目第1包组的保证金则应备注“1364Z（第1包组）”，投标人缴纳本项目第2包组的保证金则应备注“1364Z（第2包组）”，以此类推。）</p>

			<p>开户名称: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广州分行华泰支行</p> <p>开户账号: 1010 0751 2010 0017 27</p> <p>保证金联系人: 陈小姐</p> <p>联系电话: 020-87687853</p>
10	22.1	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1月11日09:30(北京时间)
11	22.2	投标有效期	90天
12	23.1	投标文件数量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电子文件信封1份(含投标文件电子文件1份、退保证金说明及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开票资料说明函)
13	29.2	开标宣布的内容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14	32.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共由五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一人,其余评审专家均从财政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5	3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评标委员会每个包组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投 标 须 知

一、总 则

1. 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资金来源: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是指: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4.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邀请》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 “甲方”是指采购人。

2.7 “乙方”是指中标人。

3. 遵循原则

3.1 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4.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其中包括: 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3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 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 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实行审核管理, 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

5.2.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交纳人及交纳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

5.2.2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 人民币。

6. 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必须保证,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 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6.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6.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 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7.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得恶意串通, 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

7.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7.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3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 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如有要求, 开标后, 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7.4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 均为保密资料, 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 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 应采

购人要求, 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关于关联企业

8.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分公司投标

9.1 分公司投标的, 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 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 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10. 现场考察

10.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或自行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

10.2 投标人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便投标人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3 采购人若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 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 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0.4 经采购人允许, 投标人可为考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 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投标须知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其它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澄清、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答疑

12.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2.2 或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或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文件发出时间

1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3.2 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代理机构网站等媒体上发布澄清或修改公告和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投标人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澄清、补充、修改文件内容。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4.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14.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国际公制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编排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所有内容以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内容。

16. 投标文件的编写

16.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包组为单位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某包组其中一部分标的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6.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特别要求的按照其要求进行编制。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6.3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6.4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6.5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7. 投标报价

17.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投标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17.2 投标人应按照《开标一览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7.3 **《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7.3.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17.3.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17.3.3 应包含货物的制造、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7.4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 备选方案

18.1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9. 联合体投标

19.1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19.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9.3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9.4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9.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6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9.7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20.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0.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0.2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21. 投标保证金

21.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21.2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3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21.4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 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1.5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 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 在投标时装入电子文件信封密封提交:

(1) 从投标人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及账号: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 投标人汇缴保证金时应按包组(如有)汇缴, 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金额汇缴。

2) 汇缴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上标注项目编号和包组号(如有)。

(2) 用“保函”形式提交的:

“保函”投标截至时间前1天提交, 采购代理机构审核其内容、格式等是否符合规定;

在投标时提供有效的“保函”复印件,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 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由财政部选定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省直地区: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广州地区: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 东莞地区: 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

2) 投标担保函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1.6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无效。

21.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1.8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如有质疑或投诉, 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21.9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21.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在规定期限内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按招标文件及相关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22. 投标的截止时间、投标有效期

22.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规定时间, 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2.2 从投标截止日起,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 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23.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23.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3.3 投标文件一般不得涂改和增删,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 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 如有上述改动,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4 若为联合体的, 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 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体方进行签署即可。

23.5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并有页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 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5. 对投标文件投递的要求

25.1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5.2 投标文件的递交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25.3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装在密封完好的信封。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 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上写明:

投标文件（正/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 填写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填写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写明的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包组号: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注意: 年 月 日 日之前不得开启)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6.3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形式的投标。

26.4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 可以撤回其投标, 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6.5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6.6 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投标样品

27.1 本项目如要求提交投标样品的,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取样品时没有对样品外观进行验收及性能测试, 对样品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27.2 由于采购代理机构存放样品的空间有限, 如采购人无需留存样品的情况下, 请各有关投标人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样品退还通知后 7 日内取回, 否则视同投标人不再认领,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28. 投标文件的拒收

28.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收取投标文件:

(1) 在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五、 开标、评标定标

29. 开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邀请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9.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须知前附表》需要公布的其他内容。

29.3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9.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9.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30. 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或自然人;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3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3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

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1.2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3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32.1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具体组成人数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2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3评标委员会或者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2.4评审专家(含采购人代表)不得参与同自己或任职单位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评标活动。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专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也可以要求其回避:

- (1) 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 (2)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3)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4)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5) 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6)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两名;
- (7) 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工作公正性情形。

33.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33.1评标方法

33.1.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

则。

33.2 评标步骤

33.2.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符合性审查, 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估。只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估。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序推荐二名中标候选人。

33.3 评分及其统计

33.3.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 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然后, 评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投标报价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33.3.2 评标时,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5. 符合性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以下《符合性审查表》内容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内容全部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只有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详细评审, 否则认定为无效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函、资格文件声明函、承诺函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有效期: 90 日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对应货物的采购预算
6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7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8	未出现恶意竞争低于成本价的情形投标人投标报价合理的
9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10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35.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3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35.4 如果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本次招标采购失败。

36. 详细评审

36.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36.2 分值（权重）分配

36.2.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投标报价得分分值（权重）分配、分值设置如下：

分值比例（100%）	商务评分（10%）	技术评分（60%）	投标报价得分（30%）
得分 100	10 分	60 分	30 分

36.3 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文件对商务评审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评审的具体内容见《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3 分	① 完全满足并优于商务要求的： 3 分； ② 完全满足商务要求的： 2 分； ③ 部分商务要求有负偏离的： 1 分。

2	2014 年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5 分	每提供一个同类项目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以合同证明复印件为准)
3	企业信誉	2 分	①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有 1 分, 无 0 分。 ② 重合同守信用: 有 1 分, 无 0 分。
合计: 10 分			

36.4 技术评分: 评标委员会就各投标人对技术评审内容的各项要求进行评分, 评审的具体内容见《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
1	技术要求响应程度	3 分	① 完全满足并优于技术要求的: 3 分; ② 完全满足技术要求的: 2 分; ③ 部分技术要求有负偏离的: 1 分。
2	技术指标的符合性	30 分	①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第二章用户需求书中技术要求的所有指标得 30 分; ② 带▲指标不满足每一项扣 5 分, 一般项每不满足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注: 带“▲”的技术要求, 以提供所投设备的原厂宣传彩页或参数证明函(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或相关检测报告为准, 未提供的视为负偏离。
3	实施方案	15 分	对各投标人安装调试、培训计划、供货时间安排横向对比, 综合评分: ① 安装调试方案具体合理、培训计划全面、供货时间安排合理, 该档中最高得 15 分, 次之以 1 分递减, 最低 11 分; ② 安装调试方案较为合理、培训计划较为全面、供货时间安排较为合理, 该档中最高得 10 分, 次之以 1 分递减, 最低 6 分 ③ 安装调试方案一般、培训计划一般、供货时间安排一般, 该档中最高得 5 分, 次之以 1 分递减, 最低 1 分
4	售后服务方案	7 分	①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备品备件价格、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等)详细具体, 可行性、可操作性强, 该档中最高得 7 分, 次之以 1 分递减, 最低 5 分;

			<p>②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备品备件价格、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等）较为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该档中最高得4分，次之以1分递减，最低3分；</p> <p>③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支持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承诺、保障措施、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保修期、备品备件价格、维护保养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等）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一般，该档中最高得2分，次之以1分递减，最低1分；</p>
5	验收方案	5分	<p>①针对本项目验收要求，验收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强，该档中最高得5分，次之以1分递减，最低4分。</p> <p>②针对本项目验收要求、验收方案较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强，该档中最高得3分，次之以1分递减，最低2分。</p> <p>③针对本项目验收要求、验收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可操作性对比为一般的得1分。</p> <p>注：未提供验收方案的不得分。</p>
合计：60分			

36.5 投标报价得分（30分）：

36.5.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政策扶持详见第三章投标须知“八、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中有关价格扣除的规定。

36.5.2 采用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报价中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扣除方法详见第三章投标须知“九、关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其中“对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规定。

36.5.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各投标报价（指修正、扣除后的投标报价）中取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left[\frac{\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 \right]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投标报价（修正、扣除后）仅用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报价为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7.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37.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采用书面形式, 加盖投标人公章, 或者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38. 投标文件的澄清

3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9. 授标

3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提出书面评审报告。

39.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如以上都相同的, 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推选代表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 按照其规定。

39.3 对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和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综合得分)相同的, 技术评分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如以上都相同的, 由评标委员会推选代表采用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9.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9.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发出中标通知书, 并在省级以上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40.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40.1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递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递交、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1. 招标失败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质疑

42. 质疑与答复

4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逾期质疑无效。

42.2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服务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服务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且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42.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43. 合同的订立

43.1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

43.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3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4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44. 合同的履行

44.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44.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合同的订立的 41.3 条规定公告和 41.4 条规定备案。

八、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45.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45.1 为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有效缓解企业资金短缺压力, 根据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相关政策的精神, 本项目欢迎供应商使用融资担保手段, 并由试点地区的专业担保机构作为中标人向当地金融机构融资授信的承办机构。

45.2 投标担保, 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 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 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45.3 履约担保, 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 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45.4 融资担保, 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45.5 试点地区专业担保机构的名单、联系人、联系方式:

省直地区: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刘先生 010-88822559;

广州地区: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梁先生 020-83033627;

东莞地区: 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 卢先生 0769-23326888。

45.6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45.7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46.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规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6.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予以扣除。

46.2 如《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 根据联合协议中约定, 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给予 2%的价格扣除。

46.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46.4 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6.5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6.6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九、关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

47. 如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但在最新一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时, 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如本招标文件公告后国家有关部门再发布新一期的节能清单, 则同时执行两期的节能清单。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上发布。

48. 如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 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如本招标文件公告后国家有关部门再发布新一期的环保清单, 则同时执行两期的环保清单。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 (<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 (<http://www.cgpn.cn/>) 上发布。
49. 对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的规定:
- 49.1. 必须按照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政策适用性说明(适用于强制采购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口或环境标志产品)”格式要求填写和提供全部资料;
- 49.2. 扣除方法如下: 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项目总金额的比重达到 10%—25%的(含 10%, 不含 25%, 下同), 扣 1%; 达到 25—50%的, 扣 2%; 达到 50%—75%的, 扣 3%; 达到 75% 以上的扣 4% (适用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十、关于信用信息查询渠道的使用

50.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
- 50.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50.2. 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 投标截止时间前
51.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 51.1.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和证据, 并打印网站相关页面留存。
- 51.2.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十一、适用法律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采用合同格式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采用合同格式二；
(合同格式一和格式二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格式一（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用户采购方）:

乙方（中标供应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ZGK17C281A1364Z）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合计总金额：小写：¥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合同总额包括货款、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二、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小写：¥_____； 大写：人民币_____。

三、 设备要求

-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 2、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无碰撞、配件齐全，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5、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

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 甲方将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检验, 并依据检验证书向乙方索赔。

四、 知识产权

- 1、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否则, 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 1、交货期: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 2、交货方式: 送货到现场
- 3、交货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六、 付款方式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付款方式)。

七、 培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乙方负责甲方使用人员的使用操作技术及维护技术的培训。
- 2、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 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 3、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 4、在质保期内, 如货品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 5、质保期内, 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 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但非乙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 6、对甲方的服务通知, 乙方在接报后____小时内响应, 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 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 7、质保期间, 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 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 8、负责售后服务维修的单位名称(如有):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八、 包装、到货检验、安装与调试:

1、合同货物的包装: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到货检验

(1)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 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 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 甲乙双方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并可向乙方索赔。

(2) 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后, 甲、乙双方同时在场时才能开封检验。

3、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1) 除非甲方另有通知,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 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

(2)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 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所发生费用及耗材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九、 验收:

1、甲方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的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国内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及原厂保修卡。

5、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

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6、乙方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7、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

8、设备到货并经乙方技术人员安装后，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

9、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乙方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甲方认可，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不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未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时间为准。

4、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甲方可由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否则，将没收乙方的质量保证金，如果没有质量保证金的则追究乙方违约的法律责任。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履约保证金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

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六、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果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则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后一个签字的日期为准。
- 2、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

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

合同格式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用户采购方）:

乙方（中标供应方）:

丙方（进口外贸代理公司）:（如果不需要外贸公司代理进口的只签订双方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包组_____）的要求, 经三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中英文)	型号规格	品牌	制造商 (全称)	产地	数量	币种	单价	金额
1									
2									
合计总金额: (币种) _____									

注: 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1、合同总价为指定交货地点的交货价。包括: CIP广州口岸价和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1) 货物从进口口岸至最终目的地的关境内运输、保险和其他当地发生的伴随费用。

(2) 安装与调试、验收、检验、培训、技术文件的移交、质量保证期服务、技术服务、卸货费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它服务。

(3) 安装调试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调试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4) 外贸进口有关的一切费用（如外贸公司代理费用、清关费用、银行手续费、海关监管手续费、报关费用、商检费用、申办机电批文费用、机场码头费等）。

(5)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的除以上费用外的其他相关费用。

2、货物进口所需办理的免费手续由乙方协助甲方办理, 丙方负责办理货物报关、机场提货、对外付汇及汇后的银行结算, 乙方支付丙方代理进口业务手续费人民币_____（¥_____）, 含丙方办理进口货物、报关等一切办理进口货物的费用。丙方负责广州口岸提货及将货物从机场运送到

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提货前必须提前通知甲、丙方，提货当天甲、丙方派专人随同前往提货，并由甲方对货物包装箱加贴封条。

二、合同金额

合计总金额：（币种）_____

三、设备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

2、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无碰撞、配件齐全，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甲方将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检验，并依据检验证书向乙方索赔。

四、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2、交货方式：送货到现场

3、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六、付款方式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付款方式）。

七、培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负责甲方使用人员的使用操作技术及维护技术的培训。

2、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自甲乙双方代表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后的

验收书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保修期后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只收取成本费用。

3、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在质保期内, 如货品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5、质保期内, 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 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但非乙方责任的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6、对甲方的服务通知, 乙方在接报后___小时内响应, 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_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 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7、质保期间, 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 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货物。

8、负责售后服务维修的单位名称(如有):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八、包装、到货检验、安装与调试:

1、合同货物的包装: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到货检验

(1) 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 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 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 甲乙双方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 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并可向乙方索赔。

(2) 进口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后, 甲、乙、丙三方同时在场时才能开封检验。

3、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

(1) 除非甲方另有通知,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 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

(2)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3) 合同项下的安装调试所发生费用及耗材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货物、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九、验收

1、甲方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3) 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的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5、乙方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货物验收所发生的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

7、设备到货并经乙方技术人员安装后, 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单位对上述设备进行校准或检验。

8、甲方组成验收小组, 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 由甲方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9、当出现不合格产品时, 乙方要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除甲方认可, 否则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降格处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 不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未按政府采购支付流程办理付款申请手续的,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实际付款到账时间以政府采购支付时间为准。

4、乙方如没有按合同规定履行售后服务承诺, 甲方可由第三方单位进行修复, 其费用全部由乙方支付, 否则, 将没收乙方的质量保证金, 如果没有质量保证金的则追究乙方违约的法律责任。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履约保证金

(按照用户需求书要求)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三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 则向甲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 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其他两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其他两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甲乙丙三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其他两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 乙方、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并甲乙丙三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如果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则甲乙丙三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后一个签字的日期为准。

2、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丙三方各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开户行：

开户行：

丙方（盖章）：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签定地点：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本/副本/电子文件信封)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包组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文件目录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	备注
			有	无		
资格性审查	1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符合性审查	5	投标函(格式1)				
	6	资格声明函(格式2)				
	7	承诺函(格式3)				
	8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格式4)				
	9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5)				
	10	开标一览表(格式6)				
	11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7)				
	12	★实质性指标响应表(格式8)				
商务部分文件	13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9)				
	2	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10)				
	3	商务要求响应表(格式11)				
	4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12)				
	5	本项目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名单(格式13)				
技术部分文件	6	其它商务部分文件				
	1	技术要求响应表(格式14)				
	2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格式15)				
	3	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格式16)				
	4	投标货物的详细技术资料及配置清单(格式17)				

	5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 18）				
	6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格式 19）				
	7	其它技术部分文件				
其他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20）（可选）				
	2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格式 21）（可选）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可选）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22）（可选）				
	5	政策适用性说明（格式 23）（可选）				
	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24）				
	7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25）				
	8	开票资料说明函（格式 26）				
	9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27）（可选）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28）（可选）				
	11	其它文件				

备注：

1. 投标人以上所递交的资料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以上投标文件提交时按照《投标文件目录表》的排列顺序装订成册。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或自然人;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2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3	供应商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 页
5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通过或不通过	(如有)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见:投标文件第 () 页

注: 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投标人在“自查结论”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投标函、资格文件声明函、承诺函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有效期：90 日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对应货物的采购预算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主要参数（带“★”号条款）	通过或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未出现恶意竞争低于成本价的情形投标人投标报价合理的	通过或不通过	
8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通过或不通过	
9	未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通过或不通过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2.投标人在“自查结论”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在“证明资料”栏填写页码。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 投标人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 投标人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格式1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的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且(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包组号: 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及职衔)经正式授权并以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的名义投标, 并提交投标文件。

在此, 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我方同意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如果我方的中标, 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 包括澄清、修改(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 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 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 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 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7. 如果我方在中标后未能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或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 如果我方未对招标文件要求作实质性响应, 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 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 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10.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注: 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 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包组号: _____ 投标邀请, 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 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 并声明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现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质文件是准确、真实、有效的,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3 承诺函

承 诺 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发布的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包组号: _____ 的招标公告, 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 并作出以下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本公司(企业)及附属机构, 非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则, 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标注的投标有效期一致。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

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_____。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6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一	倒置荧光显微镜	1台	_____元
	体视数码荧光显微镜	1台	_____元
	正置荧光显微镜	1台	_____元
	普通倒置显微镜	2台	_____元
	总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二	高通量冷冻组织研磨仪	1台	_____元
	全自动核酸提取工作站	1台	_____元
	超微量核酸蛋白检测仪	1台	_____元
	便携式荧光定量 PCR 仪	2台	_____元
	PCR 仪	1台	_____元
	全自动洗板机	1台	_____元
	自动石蜡切片机	1台	_____元
	总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三	细胞代谢分析仪	1 台	_____元
	数字 PCR 仪	1 台	_____元
	总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四	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	1台	_____元
	可降温 CO2 培养箱	2台	_____元
	全自动电泳系统	1台	_____元
	高效基因转染系统	1台	_____元
	总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投标报价
五	冷冻干燥机	1台	_____元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1台	_____元
	紫外分光光度计	1台	_____元
	双荧光细胞功能分析系统	1台	_____元
	总报价: _____元		

-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选择包组填写信息, 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包含的内容及要求见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投标报价说明**”。
3. 以人民币报价;
4.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还应另附一份封装在唱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7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包组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报价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一	1	倒置荧光显微镜						
	2	体视数码荧光显微镜						
	3	正置荧光显微镜						
	4	普通倒置显微镜						
投标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报价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二	1	高通量冷冻组织研磨仪						
	2	全自动核酸提取工作站						
	3	超微量核酸蛋白检测仪						
	4	便携式荧光定量PCR仪						
	5	PCR仪						

	6	全自动洗板机						
	7	自动石蜡切片机						
	投标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报价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三	1	细胞代谢分析仪						
	2	数字 PCR 仪						
	投标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报价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四	1	大分子相互作用分析系统						
	2	可降温 CO2 培养箱						
	3	全自动电泳系统						
	4	高效基因转染系统						
	投标报价: _____元							

包组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报价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四	1	冷冻干燥机						
	2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及药敏分析系统						
	3	紫外分光光度计						
	4	双荧光细胞功能分析系统						
投标报价: _____元								

注: 1. 以人民币报价。

2.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 表中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此表如有缺项、漏项, 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 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 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8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招标要求内容	投标响应 详细内容	正/负/ 无偏离	偏离 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条款的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标有“★”的指标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指标，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如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上无标有“★”实质性响应指标的，请在表格上填写“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9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营业执照号						
地址						
法人代表				职务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财务状况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 率
	2016					
证书情况	证书名称	证书等级	发证单位	证书有效期		
公司简介						

- 注: 1. 文字描述: 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 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如此表数据有虚假, 一经查实, 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格式10 合同条款响应表

合同条款响应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说明: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第四章合同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如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选择第四章合同格式一;如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选择第四章合同格式二)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11 商务要求响应表

商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商务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正/负/无偏离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本表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商务要求”, 除带“★”和“▲”条款之外, 投标人须逐条详细响应并作出标注“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正/负偏离”的请在偏离说明栏目中具体说明及填写页码。

格式13 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名单

本项目管理及技术人员名单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经验年限	本项目拟担任职务及职责

注: 请附上人员的学历、职称、社保资料复印件作为证明资料。

格式14 技术要求响应表

技术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技术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人响应详细内容	正/负/无偏离	偏离说明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备注: 本表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技术要求, 除带“★”和“▲”指标之外, 投标人须逐条详细响应并作出标注“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正/负偏离”的请在偏离说明栏目中具体说明及填写页码。

格式15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

▲重要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项目名称: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序号	▲重要性要求招标内容	投标响应 详细内容	正/负/ 无偏离	偏离 说明	投标文件 响应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有关“▲”号的重要性要求进行响应，响应详细内容和页码填写此表。

备注：1、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标有“▲”的指标均被视为重要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严重扣分。

2、如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中无标有“▲”重要性指标，请在表格上填写“无”。

格式16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生产/制造/总代理的（货物名称）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生产厂家地址/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商地址）。兹授权（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GZGK17C281A1364Z、项目名称：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生产/制造/总代理的（货物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我方兹授权（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

生产厂家/制造商/总代理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传真：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本格式仅为生产厂家（制造商或总代理商）授权书的参考格式，可根据授权内容进行修订，但其授权内容至少包括但不限于所授权经销产品、有效期、授权地区等。

2. 供应商非生产厂家或制造商的，提供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厂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授权书等）；若属于总代理商授权的，必须同时提供生产厂家或制造商向总代理商

出具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格式17投标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及配置清单

投标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及配置清单

(格式可自定)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并附相关证明资料/产品宣传彩页）：

1. 货物品牌、型号；
2. 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配件；
3. 投标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测试手段；
4.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5.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格式18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可自定)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投标货物的安装、调试、验收及操作、培训计划等方面采取技术和组织措施方案;
2. 维修点名称、电话, 负责人员及地址(附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3. 详细说明维护期维保方案、价格费用及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4. 投标货物主要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配置国内提供情况说明;
5.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格式19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兹证明_____（售后服务机构名称）与_____（公司名称）建立了本次招标中（项目编号：GZGK17C281A1364Z）_____的服务定点维修关系。

售后服务机构全称（盖章）：

售后服务机构负责人：

售后服务机构电话：

售后服务机构详细地址：

注：并附上售后服务机构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明资料，如售后服务机构为投标人则并不需重复提供。

格式20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填写此表时请先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是否满足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标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21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可选）

生产厂家（制造商）资格证明

1. 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商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3)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4)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5) 主管部门: _____

(6) 企业性质: _____

(7) 法人代表: _____

(8) 职员人数: _____

(9) 2016 年财务状况

①营业收入: _____

 主营收入: _____

 其他收入: _____

②资产总额: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生产厂家（制造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生产厂家（制造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2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填写此表时请投标人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确定是否满足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23政策适用性说明（适用于强制采购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口或环境标志产品）（可选）

政策适用性说明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合计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注：1、“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附后，同时提供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2、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格式24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公司在贵公司组织的: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GZGK17C281A1364Z) 的货物及服务招标中获中标, 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凭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我公司如违反上款承诺, 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 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 在我公司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保函) 及采购人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公司的合同款中扣付, 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25退保证金说明

退保证金说明

致: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 GZGK17C281A1364Z)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_ (大写金额)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6开票资料说明函

开票资料说明函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为: GZGK17C281A1364Z)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 招标代理服务费发票则按以下选择进行开票:

发票类型 (请在对应的“□”打“√”, 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 则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资料信息:		
1、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		
2、客户的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全称及账号), 加盖单位公章。		

附: 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

收款人名称	广州市国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先烈中路支行
账 号	7120 5774 1941

温馨提示

- 1) 投标时, 投标人必须确认“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开具的发票类型。
- 2) 投标人中标后, 我司将按该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确认的发票类型作为开具发票类型的依据; 若投标人投标时未确认, 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 3) 因投标人投标时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或未确认, 我司将不予更换发票类型。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7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可选）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GZGK17C281A1364Z 的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水生动物防疫综合实验室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28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可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_____”（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投标人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投标人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投标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投标人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投标人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投标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单位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声 明

本文件任何部分之文字、图片及电子文档,如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任何方式抄袭、刻录或翻印。凡未经本公司同意擅自违反此规定者,将予以追究。